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mp-micro.com/ch/>

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 刊印

114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碼：**7837**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曹育嘉

代理發言人姓名：康文馨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總經理室管理師

電話：(02)2298-1823

電話：(02)2298-1823

電子郵件信箱：IR@cmp-micro.com

電子郵件信箱：IR@cmp-micro.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 21 號 3 樓	(02)2298-1823
分公司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二段 130 號 3 樓	
工廠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 21 號 1、3 樓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淑瓊會計師及楊蕙慈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mp-micro.com/>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參、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91
五、勞資關係.....	92
六、資通安全管理.....	94
七、重要契約.....	9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7
一、財務狀況.....	97

二、財務績效.....	97
三、現金流量.....	9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3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公鑒：

本公司為國內生技醫藥檢測服務及相關試劑耗材之整合供應商，主要從事微生物及細胞檢測試劑之研發、製造、代理與銷售，並提供食品、藥品及環境檢測等服務，產品與服務應用涵蓋生物醫藥、臨床感染性疾病及食品安全等領域。憑藉自有品牌CMP®逾900項產品及多元代理產品線，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之微生物檢測解決方案，並具備國內相關領域之領先地位。

此外，本公司近年透過整合集團檢驗資源及引進策略投資人，持續強化生技醫藥供應鏈布局，並配合精準醫療及再生醫療發展趨勢，積極拓展感染性疾病分子檢測及細胞相關應用，逐步提升高附加價值業務比重。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深化微生物檢測核心技術，結合產品與檢驗服務整合能力，並透過策略合作與市場拓展，強化整體競爭優勢，以穩健成長之營運績效回饋股東。

茲將114年度之經營結果及115年度之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114 年度營業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以下同) 1,098,539 仟元，較 113 年同期營業收入的 860,580 仟元，增加 27.65%；在本期損益方面，114 年度營業利益為 139,867 仟元，較同期為 107,814 仟元，增加 29.73%，在稅後淨利方面，114 年度為 118,514 仟元，較 113 年的 95,069 仟元，增加 24.66%，主係因本業持續成長所致。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未公開財務預測，整體營運均依據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目標規劃進行，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	1,098,539	860,580	237,959
營業毛利	449,590	349,537	100,053
營業利益	139,867	107,814	32,053
稅後淨利	118,514	95,069	23,445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比例(%)
純益率(%)	10.79	11.05	(2.35)
每股盈餘	5.31	4.55	16.7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34,131	23,837
營業收入淨額	1,098,539	860,580
佔營收淨額比例(%)	3.11	2.77

2. 最近年度主要研究發展成果

本公司於114年度持續深耕微生物本業領域，聚焦產品線優化與應用場景延伸。在既有市場基礎上，針對 efSwab (液態微生物運送管系列產品) 進行產品種類擴充，強化不同檢體條件、保存時效與運輸需求下之適用規格，使產品組合更為完整且具彈性。同時，SteriPack EnviroSwab (多層包定量用環境採樣裝置) 亦完成多項規格擴充與優化，進一步提升其在無菌藥廠與高潔淨環境監控應用上的準確性與穩定性，協助客戶建立更嚴謹且符合國際規範的環境監測流程。此外，本公司於114年度開發73種微生物相關新產品，涵蓋培養基、採樣耗材與相關配套試劑，持續強化本公司在微生物檢測市場的產品深度與廣度。此外，本公司在114年度持續聚焦於再生醫療產品需求，成功開發RUO與GMP等級之T細胞專用培養液與細胞凍存液產品，並全面導入Chemical defined配方設計，為再生醫療潛在客戶提供更完善的產品選擇。

本公司同時強化製程管理與品質系統整合，確保所有新開發產品皆符合國際品質標準與市場規範，並透過持續優化生產與包裝設計，提升產品在長距離運輸與跨國供應鏈環境下之穩定性與安全性。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以微生物檢測為核心優勢，並結合再生醫療與細胞製程技術，拓展高附加價值產品線，提供涵蓋微生物檢測、細胞培養、分析檢測與再生醫療應用之多元解決方案，以滿足生技製藥、臨床醫學及相關產業日益提升之品質與技術需求。

二、11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成為生技醫療領域中，最值得信賴與合作的專業夥伴。

本公司創立於68年，為國內生技醫藥產業微生物檢驗的領導品牌，服務範圍涵蓋生物醫藥、臨床感染性疾病和食品安全等三大領域，並擁有三家子公司負責檢驗服務，同時提供生醫產業客戶在產品上市所需要之檢驗相關產品與服務。本公司於113年榮獲第33屆「國家磐石獎」肯定，並於114年5月正式公開發行並登錄興櫃。

本公司自有品牌CMP[®]研發已超過10類、900項以上試劑，成為國際上最多培養基種類的品牌之一，並與國際42個知名品牌合作萬種以上產品，建構完整微生物檢驗產品組合，客群遍佈所有保障人類健康安全的產業，近年來更已成功外銷新加坡、香港、加拿大、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等國家。隨著新興生醫藥品 (ATMPs)

發展快速、臨床感染性疾病需求增加、食品安全受到重視、以及在再生醫療法規日益規範，相關的檢驗試劑材料與委託檢驗服務的需求隨之增加，本公司有效解決國內生技公司在商品化的需求，從原料檢驗、研究發展、製程監控、上市後追蹤等，加速客戶產品上市、提升競爭力、走向國際市場。

2. 擴大生技產業供應鏈的生態系

本公司在113年完成首次外部現金增資，引進策略投資人，包含保瑞藥業、醫揚科技、樂斯科生技等國際知名的台灣上市櫃生技醫藥公司，結合策略投資人共同串連，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鏈。

在檢驗服務版圖，本公司在近年完成對台美檢驗、振泰檢驗及環虹檢驗之股權整合。在114年度透過集團研發與採購資源共享，成功發揮規模經濟效益，不僅強化了在食品安全、化妝品及環境檢測領域的佈局，更朝向成為國內食品安全及生技醫藥檢測第一大業者的目標邁進。

在114年1月，本公司完成策略投資亞洲準譯公司，該公司專注於「臨床感染病原NGS基因檢測」，本公司看好雙方在臨床感染產品與服務的雙贏合作，同時也將持續布局生技醫藥產業生態系的持續擴大。

3. 企業永續

本公司已於114年5月完成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並在同年7月完成董事會成員改選，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保障利害關係人利益；持續推動數位化轉型，提升工作效能與客戶服務，並降低辦公室用紙，為環境永續作出貢獻；持續落實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優化人才培育與發展制度，提升同仁生活品質與工作成就的職場環境；114年9月，本公司與其他生技產業公司共同舉辦第二屆生動盃運動大會，凝聚公司向心力、提倡企業運動風氣，及促進產業間交流，在114年12月，公司也前往新北市伯特利全人關懷協會，由同仁愛心認購「2026 公益桌曆」所募得愛心款項正式捐贈給育幼院，作為百餘位孩子的日常照顧及節慶關懷。本公司致力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在企業永續方面所做出的努力，除了致力於營運績效成長，也關注著社會及環境議題，以回應社會對一家優良企業的期待。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銷售計畫係依據歷史銷售紀錄及市場變化情形預估訂定之，115年度預期營業目標將維持穩定成長。

(三) 產銷計劃

1. 銷售策略

- (1) 聚焦細分市場並發揮綜效。
- (2) 落實客戶管理，提升營運效能。
- (3) 增加跨領域產業商談合作。

2. 生產政策

- (1) 提升毛利競爭力，支撐市場定價。
- (2) 快速供應市場，強化交期信任。

三、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之願景是「幫助提升生活品質的企業更加成功，為人類健康做出貢獻。」將致力於完善台灣生技醫藥供應鏈、接軌國際規範，持續幫助台灣生技醫藥公司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競爭力。因此，持續擴大營運規模是本公司未來幾年的戰略目標，為了達到此營運目標而訂定三個主要策略方向：

(一) 持續精進本業

本業上的持續深耕，本公司「對客戶採用加法，提供更完整的解決方案、對銷售採用減法，聚焦在特定的產品組合」作為策略方針，在特定領域做深做精，以持續深化客戶合作為目標來提升營收，並透過提升組織的效率、利潤率和資產周轉率來產生更健康的營運現金流。

(二) 再生醫療新事業

持續投入以再生醫療產業完整供應鏈為目標的新事業發展，在今年度最主要的二大重要事項是要完成 PIC/S GMP 等級的工廠試營運以及與指標客戶合作，提供國際規格之產品與檢測服務，目標是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且可複製營運之解決方案。

(三) 強化產業合作與國際佈局

本公司將結合策略投資人共同串連、透過投資或併購策略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鏈，在 114 年度與國際大廠策略合作 (Thermo Fisher, BioMérieux)，也與國際設備大廠 ESCO 簽署合作意向書，除提供台灣生技醫藥公司更完善的產品開發解決方案外，快速擴大本公司版圖，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讓台灣成為亞太區生技醫藥最不可或缺的供應鏈。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生技產業自川普貿易戰與關稅戰之後出現供應鏈變化，全球生產核心基地分為中美兩個陣營，促進許多在當地生產之生技醫藥廠商加速提升產品開發與產能，無論在既有的化學藥物及生物藥物、或是新興的核酸藥物及再生醫療等領域，皆出現各式需求，加上原本國內生技醫藥產業高度仰賴進口，需要本土供應鏈廠商多方面合作，另一方面，台灣政府近年推動多項政策，在再生醫療法規、食品安全以及化妝品檢驗上，陸續公告更符合人民期待之規範，各家廠商需要更及時有效的服務方案。為此，本公司已在生技醫藥產業經營多年，協助多家生技醫藥公司商品化與進軍國際市場，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成為生技醫療領域中，最值得信賴與合作的專業夥伴。

生技醫藥產業同時具投資風險高且高度法規管制等特性，因此，技術、人才、資金、臨床試驗體系與法規等影響產業發展甚為關鍵。生技產品往往攸關人類生命安全與健康，產品從研發、製造到銷售，包括臨床試驗、工廠設立、查驗登記至上市銷售等階段，皆須經過嚴格法規審查與稽核，產品亦需有明確的標示，出口更須遵循國外藥政相關法規。為此，本公司除持續專注本業微生物檢驗需求外，提供生物醫藥品管檢驗、食品安全檢驗、感染性疾病診斷、細胞治療及相關試藥及生物性檢驗等生醫夥伴，更完整且合規的解決方案，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

董事長：蔡岳廷



經理人：蔡岳廷



會計主管：林靜愉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5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岳廷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09.10.06	2,747,241	12.29	2,747,241	12.05	92,000	0.40	12,704,013	55.72	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微生物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班第 40 屆 國考醫事檢驗師	本公司/總經理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昇洋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加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創莖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 15189/技術專家 輔仁大學食品科技系/兼任助理教授	董事	蔡林 惠如	母子	註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公會/理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林惠如	女 71~80	114.07.25	3 年	112.06.29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進修班 實踐大學會計統計科 本公司/副總經理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成品醫材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長	蔡岳廷	母子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函頤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13.06.26	58,000	0.26	88,000	0.39	—	—	—	—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系/碩士 TTQAS 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理事 綠色四季生技公司/研發經理 本公司/研發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社團法人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常務理事	—	—	—	—
	中華民國	所代表人：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4.07.25	3 年	110.01.11	12,704,013	56.81	12,704,013	55.72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曹育嘉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13.06.26	82,000	0.37	121,000	0.53	—	—	—	—	大同大學電資學院 光電所/博士 瑞磁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589-KY)董事 瑞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598-KY)/執行副總 RevMab Biosciences/執行副總 Hercules Bioventure/創投合夥人	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海睿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海睿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社團法人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副秘書長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所代表法人：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4.07.25	3 年	110.01.11	12,704,013	56.81	12,704,013	55.72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彥迪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13.06.26	25,000	0.11	51,000	0.22	—	—	—	—	達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僑僑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嘉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總經理	嘉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嘉儀資訊有限公司/代表人 創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成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君宇	男 51~60	114.07.25	3 年	114.07.25	—	—	—	—	—	—	—	—	中國復旦大學比較法學/碩士 信邦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旺旺集團(中國上海)/行政處長 大陸通商專業法律事務所/經理	均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金列	男 71~80	114.07.25	3 年	114.07.25	—	—	—	—	—	—	—	—	中央研究院院秘書長 中央研究院院動物所/所長 國立台灣大學/特聘教授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教授 榮譽講座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講座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兼任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科明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使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教授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訪問學者 美國哈佛大學/訪問學者 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訪問科學家 台灣生化及分生學會/理事 台灣農業化學會/理事 台灣海洋生物技術學會/創會理事長 台灣微生物學會/理事 國立宜蘭大學/榮譽講座教授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佳峻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14.07.25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嘉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嘉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歐陽志成	男 41~50	114.07.25	3 年	114.07.25	—	—	—	—	—	—	—	—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安口食品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安口食品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聚福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先知遇見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米可藝術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主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另已選任四席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提升董事會職能並強化公司治理。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廣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0%
	加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90%
	瑞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廣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岳廷	80.00%
	蔡文城	10.00%
	蔡林惠如	10.00%
加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岳翰	80.00%
	蔡文城	10.00%
	蔡林惠如	10.00%
瑞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岳玲	80.00%
	蔡文城	10.00%
	蔡林惠如	10.0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蔡岳廷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博士，國考醫事檢驗師，TAF ISO 15189 之技術專家，具有多年生技醫療領域、商務開發及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無
蔡林惠如		過去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國立政治大學企管進修班，實踐大學會計統計科，具有多年企業財務及經營管理之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函頤		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系碩士，具有多年生物科技領域、國際品牌合作及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無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育嘉		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長，大同大學電資學院光電所博士，具有多年國內外生技醫藥產業實務經驗，如新創事業設立、募資、併購、IPO 與企業經營管理；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無
王彥迪		現任多家企業之代表人，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具多年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無
陳君宇		具法律專業背景，熟稔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範，具備企業經營管理及法務風險控管經驗，專長於公司治理、法令遵循及商務法律事務，並同時兼任其他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具備豐富公司治理實務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非為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或董事、監察人。 2.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1
吳金洌		具醫學及生物相關專業背景，具博士學位，並具備醫療與生技領域之研究、教學及專業實務經驗，另具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運作之公司治理經驗，專長於公司治理及相關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蔡佳峻		現為執業會計師，具會計或財務專長，熟稔財務會計、審計及稅		無

姓名 \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務實務，並具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相關專業能力，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歐陽志成	現任多家企業之代表人，具企業經營管理專業背景，具多年企業營運決策及國際市場拓展經驗，專長於公司治理及企業經營管理；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及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本公司整體之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專業知識及本公司所需之產業經歷。

本公司現任之董事成員，其中一席為女性董事。董事會成員之專業背景及相關經驗，涵蓋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應可提供多方面之專業知識意見，強化公司之經營與整體發展。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項目 姓名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產業 經驗	財務 會計	營運 辨別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領導 決策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董 事	蔡岳廷	中 華 民 國	男	V	41~50 歲	V	—	V	V	V	V	V	V
	蔡林惠如		女	—	71~80 歲	V	V	V	V	V	V	V	V
	林函頤		男	V	41~50 歲	V	—	V	V	V	V	V	V
	曹育嘉		男	V	41~50 歲	V	V	V	V	V	V	V	V
	王彥迪		男	—	41~50 歲	V	—	V	V	V	V	V	V
獨 立 董 事	陳君宇		男	—	51~60 歲	V	—	V	V	V	V	V	V
	吳金洌		男	—	71~80 歲	V	—	V	V	V	V	V	V
	蔡佳峻		男	—	41~50 歲	V	V	V	V	V	V	V	V
	歐陽志成		男	—	41~50 歲	V	—	V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 9 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 4 名，占全體董事席次比率為 44%。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獨立性資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機制。

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 2 席董事間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占董事席次未達半數，尚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董事會整體運作具備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岳廷	男	109.07.01	2,747,241	12.05	92,000	0.40	12,704,013	55.72	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微生物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班第 40 屆 國考醫事檢驗師	本公司/總經理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昇洋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加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創堃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 15189/技術專家 輔仁大學食品科技系/兼任助理教授 中華民國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技術長	蔡文城	父子	註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技 術 長	中 華 民 國	蔡文城	男	1115.03.19	—	—	—	—	—	—	美國南達克他州大學微生物學/博士 美國德州大學/博士後研究 美國猶他州大學細菌及公共衛生/碩士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微免科所/教授 國立陽明醫學院微生物學科/主任 臺北榮民總醫院臨床微生物科/主任 國立陽明醫學院圖書館/館長 社團法人臺灣檢驗及品保學會/理事長	台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講座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微生物學科及微免所、食品安全與健康風險評估研究所/兼任教授 台灣檢驗及品保雜誌/發行人 臺灣微生物學會/監事 臺灣檢驗及品保學會/常務監事	總經理	蔡岳廷	父子	—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函頤	男	1111.02.01	88,000	0.39	—	—	—	—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系/碩士 社團法人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理事 綠色四季生技公司/研發經理 本公司/研發經理	社團法人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常務理事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曹育嘉	男	112.10.02	121,000	0.53	—	—	—	—	大同大學電資學院光電所/博士 瑞磁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6589-KY)/董事 瑞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RevMAB Biosciences/執行副總 Hercules Bioventure/創投合夥人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海睿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海睿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社團法人台灣檢驗及品保學會/副秘書長	—	—	—	—
					—	—	—	—	—	—	Manchester Metropolitan University/財務管理碩士 高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RevMAB/會計經理	—	—	—	—	—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靜瑜	女	114.03.14	17,000	0.07	—	—	—	—	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中華民國律師高考及格 大壯法律事務所/訴訟律師 承風法律事務所/創辦律師	承風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	—	—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吳承諺	男	115.03.19	—	—	—	—	—	—			—	—	—	—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因公司積極擴展業務具購併暨內外資源整合事宜，為利於業務之進行，以及即時及有效的與董事會溝通，故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以期能掌握先機及利於資源協調之進行，確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另本公司登錄與權後，已選任獨立董事四人，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本公司未來也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變更進行適度之調整。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3)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註3)(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蔡岳廷															
董事	蔡林惠如(註2)															
董事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函頤	-	-	1,302	9	1,311 1.11%	11,390 12,090	-	-	-	-	-	-	12,701 10.72%	13,401 11.31%	
董事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育嘉															
董事	王彥迪															
獨立董事	陳君宇															
獨立董事	吳金烈	600	-	-	45	645 0.54%	-	-	-	-	-	-	-	645 0.54%	-	
獨立董事	蔡佳峻															
獨立董事	歐陽志成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係依據本公司已訂定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辦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包含執行業務報酬及車馬費，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給付定額報酬，其報酬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聘任蔡林惠如女士擔任顧問，依其專業經驗提供相關業務之諮詢與建議，顧問費共新台幣665仟元，前述酬金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後，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3：最近年度員工酬勞總額業經民國115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惟個別經理人之分派金額比例尚未確定，故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岳廷、蔡林惠如、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函頤及曹育嘉、王彥迪、陳君宇、吳金洌、蔡佳峻、歐陽志成	蔡岳廷、蔡林惠如、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函頤及曹育嘉、王彥迪、陳君宇、吳金洌、蔡佳峻、歐陽志成	王彥迪、陳君宇、吳金洌、蔡佳峻、歐陽志成	王彥迪、陳君宇、吳金洌、蔡佳峻、歐陽志成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蔡林惠如	蔡林惠如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蔡岳廷、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函頤、曹育嘉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曹育嘉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蔡岳廷、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函頤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位	9 位	9 位	9 位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張勝祺(註)	—	—	—	—	—	—	—	—	—
監察人	蔡嘉樺(註)									

註：114 年 7 月 25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後卸任，由新選任之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蔡岳廷	4,892	5,012	—	—	3,054	3,564	—	—	—	—	7,946 6.71%	8,576 7.24%	—
副總經理	林函頤													
副總經理	曹育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蔡岳廷、林函頤、曹育嘉	林函頤、曹育嘉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蔡岳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位	3 位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蔡岳廷	—	—	—	—
	副總經理	林函頤				
	副總經理	曹育嘉				
	財會部經理	林靜愉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純損)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純損)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086	1,086	1.14	1.14	1,311	1,311	1.11	1.11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031	8,151	8.45	8.57	7,946	8,576	6.71	7.2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本期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

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監酬勞不高於 5%。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予以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2)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考量個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此外，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共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蔡岳廷	5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連任， 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董事	蔡林惠如	5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連任， 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董事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林函頤	5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連任， 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董事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曹育嘉	5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連任， 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董事	王彥迪	5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連任， 應出席次數為 5 次。
獨立 董事	陳君宇	3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新任， 應出席次數為 3 次。
獨立 董事	吳金洵	2	1	67	114/7/25 臨時股東會新任， 應出席次數為 3 次。
獨立 董事	蔡佳峻	3	—	100	114/7/25 臨時股東會新任， 應出席次數為 3 次。
獨立 董事	歐陽志成	2	1	67	114/7/25 臨時股東會新任， 應出席次數為 3 次。
監察人	張勝祺	2	—	100	114 年 7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 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應 出席次數為 2 次。
監察人	蔡嘉樺	2	—	100	114 年 7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 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應 出席次數為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5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四名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之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蔡岳廷 林函頤 曹育嘉	114/8/12	經理人114年上半年度績效獎金發放案。	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蔡岳廷 林函頤 曹育嘉	114/12/30	經理人114年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發放案。	董事具經理人身分。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蔡岳廷 蔡林惠如	114/12/30	擬聘任蔡林惠如女士及蔡文城先生為本公司市場及技術顧問一案。	董事具關係人身分。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蔡岳廷 蔡林惠如	114/12/30	擬授權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使用本公司「Creative」商標一案。	董事具關係人身分。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蔡岳廷 蔡林惠如	114/12/30	為擬與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交易說明。	董事具關係人身分。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本公司於114年12月3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該辦法辦理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相關評估結果已於115年3月19日提報董事會報告，作為後續檢討及持續精進之依據。

本年度為首次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範圍涵蓋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經評估結果，整體運作情形良好，顯示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決策品質及內部控制等面向均具一定成效。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精進董事會運作及功能性委員會職能，並優化績效評估機制與回饋措施，針對尚待強化之面向持續改善，以提升公司治理品質及整體經營績效。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為落實公司治理、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已於114年7月25日經股東臨時會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及協助董事發揮效能。 (二)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設置有薪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作為董事會執行決策之參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5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四名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於 114 年 07 月 2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最近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君宇	2	—	1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吳金洌	2	—	100	
獨立董事	蔡佳峻	2	—	100	
獨立董事	歐陽志成	2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召開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 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 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一次 114/8/12	擬推舉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召集人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二次 114/12/30	擬訂定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115年度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一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聘任蔡林惠如女士及蔡文城先生為本公司市場及技術顧問一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授權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使用本公司「Creative」商標一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為擬與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交易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參與標購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五路 18 號土地及其建物一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114年度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二)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邀請稽核主管列席，並視需要亦邀請會計師及相關主管列席。

(三)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透過視訊會議、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向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報告稽核執行情形，並依年度稽核計畫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執行結果。

(四) 本公司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進行溝通，且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5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 114 年度監察人應列席董事會次數為 2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張勝祺	2	100	114 年 7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應出席次數為 2 次。
監察人	蔡嘉樺	2	100	114 年 7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應出席次數為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組成：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需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職責：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均邀請監察人列席，經由前述方式可使列席之監察人與股東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監察人定期核閱本公司財務報表及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並與財會主管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針對財務報告提出詢問。

3. 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據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除委由福邦證券股務代理機構代為處理相關作業外，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專責人員，由相關單位處理股東疑問、建議及糾紛等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前主要持股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每月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文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之重大消息買賣有價證券，而影響其股價。對董事及經理人不定期進行相關法令宣導，內容包含「防範內線交易」、「股權交易注意事項」等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設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四席)，並在經營管理、財務及產業等領域具有專業背景，以落實多元化方針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實際運作之需要，經適時評估後設置之。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依規定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於115年度首次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係依評估辦法就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進行評估，評估內容涵蓋公司目標與任務掌握、職責認知、決策參與及內部控制等面向，經評估結果，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良好。相關評估結果已於115年3月19日提報董事會，作為未來持續精進董事會運作及強化公司治理之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依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之內容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結果未發現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 公司治理主管之設置 本公司持續推動並落實公司治理，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115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吳承諺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吳承諺先生具律師高考合格資格，符合公司治理主管資格條件。 (二) 職權範圍 主要職責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相關作業、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以及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等。 (三) 持續進修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公司治理主管初任職前教育訓練，115年度進修總時數共計18小時，進修課程如下： 1. 115年04月17日 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併購的法律與交易實務」課程，計3小時。 2. 115年4月28日～115年4月29日 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課程，計12小時。 3. 115年4月30日 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企業級生成式AI導入：成功案例、推動策略與治理挑戰」課程，計3小時。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於網站上提供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專業股務代理人，並由其辦理有關股東會相關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設置投資人專區，並依相關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建置公司網站，並指定專責人員負責重大資訊揭露、法令遵循及資訊更新維護等作業，持續強化資訊揭露透明度及投資人關係管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依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年度第二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視員工為最大之資產，對員工福利及工作權益皆有完整規劃，並設有勞資會議及員工信箱，以使勞資雙方溝通順暢，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保障員工各項福利與照顧。 (二)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建立完整之發言體系，提供與投資者間完善之溝通管道，並定期將公司的業務及財務資訊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重要供應商緊密結合，建立良好關係，使重要原料能即時供應不虞匱乏。 (四) 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衡酌公司之經營主軸與主要業務方向後，安排董事及經理人進修相關專業知識。 (五)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期間為115年4月15日~116年4月15日)。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遵循之，藉以管理並控制風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無 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四條規定設立 4 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職權範圍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等事宜。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君宇	請參閱第 5 頁至第 12 頁 (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吳金洌				1
獨立董事	蔡佳峻				—
獨立董事	歐陽志成				—

註：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達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7 月 25 日至 117 年 7 月 2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君宇	3	—	100	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114 年 7 月 25 日董事會改選連任。
委員	吳金洌	3	—	100	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114 年 7 月 25 日董事會改選連任。
委員	蔡佳峻	3	—	100	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114 年 7 月 25 日董事會改選連任。
委員	歐陽志成	2	1	67	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114 年 7 月 25 日董事會改選連任。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	本公司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將於必要時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	視未來需要評估設置。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等相關管理政策，採取事先防範措施，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損失為原則，對可能影響本公司達成目標之潛在風險進行評估、處理及監控。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辦公環境均依照安全建築及消防法規，定期安全檢查，並配合大樓管理運作等，以維護本公司員工之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持續宣導及落實節能減碳、資源回收及廢棄物減量等行為，提醒員工珍惜能源，共同為環境盡一份心力。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氣候變遷之影響並不大，然為降低氣候變遷對全球環境及產業帶來之衝擊，本公司仍極力響應節能減碳，減少不必要的資源使用。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目前委託科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管理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盤查範圍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主，相關盤查結果將作為後續節能減碳及環境管理措施規劃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生技產品、微生物檢測相關產品製造及檢驗服務等業務，營運性質以製造、研發、實驗室、檢驗及辦公作業為主，未涉及高耗能或高污染製程，整體對環境之影響相較高耗能產業較為有限。 此外，本公司持續推動環境管理作業，並逐步建立用水及廢棄物等環境數據統計與管理機制。目前相關生物醫療廢棄物係委託專業合格廠商協助清運及處理，以符合相關環保法令規範。 未來，本公司將逐步擴大至集團其他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規劃取得第三方驗證，以持續強化環境永續管理。	目前已逐步推動相關作業，未來將持續依實際營運需求及法令規範強化企業永續管理。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	✓		公司全面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維護勞動人權，確保於僱用、薪資、福利、健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與安全等方面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不因性別、種族、宗教、年齡、性取向、國籍、或身心障礙等因素而有差異。已建立對公司相關之社會責任議題進行管理，並持續改善。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訂有相關辦法，並定期對員工績效進行考評，作為薪酬、獎勵及升遷制度之參考依據。薪酬制度係依據員工專業能力、工作績效及公司營運狀況綜合評估，以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消防演練，落實職場安全管理，最近三年度均無重大職業災害情形。另設有員工健康檢查、健康促進及員工溝通機制，持續關注員工身心健康與勞資關係，營造良好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具完整職能體系、學習地圖以及各式學習資源，勾勒出學習型組織的具體藍圖。本公司也依據組織策略展開教育訓練計畫，依據職能需求，開辦各式各樣的內外部課程，我們全額補助同仁參與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提升員工的知識與技能，作為持續成長的動能。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行銷產品及服務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提供客戶售後服務及產品使用之各項諮詢，並受理客訴案件。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及反貪腐等相關規範，並規劃於 115 年起逐步推動內部宣導、教育訓練及相關管理作業，未來將視營運需求及實際情況，逐步擴展至供應商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相關議題之管理機制。	目前相關管理機制尚在逐步建置中。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本公司已規劃推動永續報告書專案，預計於 116 年完成永續報告書編製後，規劃委託第三方辦理驗證，以提升永續資訊之可信度。	依實際需求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且本公司與企業社會責任有關事項均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議題，持續推動社會參與、公益關懷及在地連結活動，透過實際行動回饋社會，並結合公司核心專業，提升企業永續價值。 在社會公益參與方面，本公司於 114 年度持續投入弱勢關懷及公益服務，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一) 持續與公益團體合作，提供弱勢族群關懷及物資捐助，包括定期捐贈白米及公益桌曆所得捐款新台幣 50,000 元予新北市伯特利全人關懷協會。 (二) 捐助樂活育幼院烘焙空間改善計畫，協助添購及裝修烘焙廚具設備，以提升育幼院生活及學習環境，相關捐助金額合計新台幣 100,000 元。 (三) 參與拾穗社區服務關懷協會公益活動，除提供相關捐助外，並由同仁實際參與環境整理作業，以改善學童陪讀空間與社區環境，相關捐助金額合計新台幣 100,000 元。 (四) 結合公司檢驗專業，提供弱勢團體免費食品檢驗服務，協助進行重金屬及農藥殘留檢測，以提升食品安全保障。 (五) 辦理「小小科學營」活動，邀請育幼院孩童參與科學實驗及實驗室參訪，透過寓教於樂方式推廣科學教育，提升學童對自然科學之興趣。 (六) 持續推動社區環境維護活動，鼓勵員工參與在地清潔及公益服務，藉由實際行動提升同仁環境保護及社會參與意識。 (七) 提供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及國立中興大學獎助學金合計新台幣 170,000 元。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結合企業核心能力與永續發展目標，深化社會公益參與、人才培育、食品安全及環境永續等面向之推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永續經營理念。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踏實」之企業文化，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反貪腐、反賄賂政策」等，作為董事及全體員工遵循依據，並將持續落實於日常營運及公司治理作業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所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已詳細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任何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反貪腐、反賄賂政策」，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遵循依據，並規劃於 115 年下半年優先針對員工辦理相關宣導及教育訓練，後續將逐步推動至供應商等外部單位，以落實誠信經營並防範不誠信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簽約時，均審慎評估交易合理性及誠信原則。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職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相關事務及執行情形管理，如有重大異常事項將提報董事會。目前尚未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未來將逐步建立相關機制並持續改善。	未來將逐步進行改善。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以防止利益衝突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稽核人員定期將查核執行情形報告於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並規劃辦理誠信經營宣導及教育訓練，預計自 115 年起逐步推動，以持續強化誠信經營	未來將逐步進行改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文化及員工法令遵循意識。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獎懲辦法等相關規範，並規劃逐步建立誠信經營檢舉及受理機制，以落實誠信經營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員工如發現違反誠信經營或疑似不法情事，得透過適當管道向管理階層、內部稽核主管或相關單位反映。公司將依相關規範妥適處理，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以落實誠信經營管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並禁止因檢舉情事而對檢舉人為任何不當之處置或行為。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規範，未來將逐步強化誠信經營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之揭露。	尚未完整揭露相關執行情形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因本公司規模及特性除未設置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之外，並無差異之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從業守則，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資訊。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114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岳廷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董事	蔡林惠如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董事	林函頤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董事	曹育嘉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投資人關係經營分享會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王彥迪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獨立董事	陳君宇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獨立董事	吳金洵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獨立董事	蔡佳峻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獨立董事	歐陽志成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內線交易法律規範與實務案例研析	3

(八)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岳廷



簽章



總經理：蔡岳廷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岳廷



簽章



總經理：蔡岳廷



簽章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臨時）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4/4/30 股東常會	1.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2.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14/7/25 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通過，並已於 114 年 8 月完成公司章程變更登記。
	2. 訂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經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4.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經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5. 本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經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6.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表決通過，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4/3/14	1.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本公司擬辦理股票首次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案。 7. 設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8. 擬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9. 修訂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10.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11.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12.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3. 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14. 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 15. 本公司背書保證有關印章保管人案。 16. 擬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17. 1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4/6/5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 3. 訂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4. 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6.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7. 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 8.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10. 本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11.擬定本公司 114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事宜。
114/7/25	1. 新任董事推選董事長案。 2. 新任董事推選董事長案。 3. 擬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4/8/12	1. 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案。 2. 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5. 擬向永豐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 6.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外之其他董事簽核「內部稽核報告」。 7. 經理人 114 年上半年度績效獎金發放案。 8. 追認經理人 114 年上半年度績效獎金案。
114/12/30	1. 擬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預算案。 2. 擬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 3.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4. 本公司 115 年度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5.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一案。 6. 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7. 經理人 114 年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發放案。 8. 擬聘任蔡林惠如女士及蔡文城先生為本公司市場及技術顧問一案。 9. 擬授權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使用本公司「Creative」商標一案。 10. 為擬與關係人啟新(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交易說明。 11. 擬參與標購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五路 18 號土地及其建物一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114/01/01~114/12/31	2,820	3,800	6,620	—
	楊蕙慈					

註：係內控專審費 2,400 仟元、稅務簽證費用 1,210 仟元及工商登記費用 190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年4月2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暨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蔡岳廷	(76,000)	—	—	—
董事	蔡林惠如	—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林函頤	52,000	—	30,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曹育嘉	39,000	—	39,000	—
董事	王彥迪	30,000	—	21,000	—
獨立董事	陳君宇(註1)	—	—	—	—
獨立董事	吳金洌(註1)	—	—	—	—
獨立董事	蔡佳峻(註1)	—	—	—	—
獨立董事	歐陽志成(註1)	—	—	—	—
監察人	張勝祺(註1)	—	—	—	—
監察人	蔡嘉樺(註1)	—	—	—	—
會計主管	林靜愉(註2)	5,000	—	12,000	—
公司治理主管	吳承諺(註3)	—	—	—	—
董事暨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註1：114年7月25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後，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就任及監察人卸任。

註2：114年3月14日就任。

註3：115年3月19日就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蔡岳廷	處分	114.01.21	王彥迪	本公司董事	25,000	59
蔡岳廷	處分	114.01.21	林靜愉	本公司會計主管	5,000	59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4月25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04,013	55.72	—	—	—	—	蔡岳廷	代表人	—
代表人：蔡岳廷	2,747,241	12.05	92,000	0.40	12,704,013	55.72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蔡岳廷	2,747,241	12.05	92,000	0.40	12,704,013	55.72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3.95	—	—	—	—	—	—	—
代表人：莊永順	—	—	—	—	—	—	—	—	—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43,261	3.26	—	—	—	—	—	—	—
代表人：陳俊宏	—	—	—	—	—	—	—	—	—
台新健康有限合夥	383,000	1.68	—	—	—	—	—	—	—
代表人：台新健康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	—	—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公司	370,000	1.62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陳振忠	—	—	—	—	—	—	—	—	—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3,000	1.46	—	—	—	—	—	—	—
代表人：盛保熙	—	—	—	—	—	—	—	—	—
環虹鋁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000	1.40	—	—	—	—	—	—	—
代表人：曾弘義	—	—	—	—	—	—	—	—	—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	1.29	—	—	—	—	—	—	—
代表人：林坤正	—	—	—	—	—	—	—	—	—
瑞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8,412	0.96	—	—	—	—	—	—	—
代表人：馬述壯	—	—	—	—	—	—	—	—	—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12	10	50,000	500,000	15,145	151,453	盈餘轉增資 126,453 仟元	—	註 1
112.09	10	50,000	500,000	17,645	176,453	盈餘轉增資 25,000 仟元	—	註 2
112.11	35	50,000	500,000	18,161	181,613	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5,160 仟元	—	註 3
113.03	68	50,000	500,000	21,161	211,613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4
113.11	10	50,000	500,000	22,021	220,213	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8,600 仟元	—	註 5
114.04	35	50,000	500,000	22,362	223,623	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3,410 仟元	—	註 6
115.03	35/59	50,000	500,000	22,800	228,003	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4,380 仟元	—	註 7

註 1：111 年 12 月 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87383 號函核准。

註 2：112 年 9 月 2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70142 號函核准。

註 3：112 年 11 月 3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86438 號函核准。

註 4：113 年 3 月 1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17746 號函核准。

註 5：113 年 11 月 14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80332 號函核准。

註 6：114 年 4 月 1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48023082 號函核准。

註 7：115 年 3 月 1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158018116 號函核准。

2. 股份總類

115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2,800,254	27,199,746	50,000,000	本公司股票皆屬興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04,013	55.72
蔡岳廷		2,747,241	12.05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3.95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43,261	3.26
台新健康有限合夥		383,000	1.68
樂斯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	1.62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3,000	1.46
環虹鋁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000	1.4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	1.29
瑞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8,412	0.96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規劃，並考量未來資金需求、產業競爭狀況，以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為原則。股利發放提撥之數額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得以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 10% 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股利分派業經 115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待 115 年股東常會承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53,278,997 元，每股配發 2.33677208 元。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本期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5%，前項員工酬勞中不低於 1% 應分配予基層員工。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新台幣 2,605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302 仟元，均以現金發放，與 114 年度估列之費用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 (113 年度) 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經 114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發放為員工酬勞 2,173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086 仟元，與 113 年度財務報告估計數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 年 4 月 25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 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4 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757 單位(註)	335 單位(註)
發行日期	112/5/31；112/10/5	114/01/02
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已發行單位數	1,757 單位 (其中 205 單位已失效)	335 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7.71%	1.47%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認股選擇權起 5 年內。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一年：得行使被授與認股權總數之 25%。 屆滿二年：得行使被授與認股權總數之 50%。 屆滿三年：得行使被授與認股權總數之 75%。 屆滿四年：得行使被授與認股權總數之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724,000 股	55,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5,340,000 元	3,245,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828,000 股	28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5	59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63%	1.2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優秀人才，並激勵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112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註 3)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林函頤	402	1.76%	160	35	5,600	0.70%	207	35	7,245	0.90%
	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曹育嘉										
	會計主管	張如君(註 1)										
員工	協理	張淑菁	705	3.09%	303	35	10,605	1.33%	340	35	11,900	1.49%
	資深經理	楊士杰										
	資深經理	王彥博(註 2)										
	經理	古幸宜										
	經理	李哲民										
	副理	李宗翰										
	專案經理	黃韻芝										
	副理	周佐清(註 3)										
	子公司副總經理	李秀霞										
	子公司副總經理	姚俊賢										
	子公司協理	劉梅玉										
	子公司經理	詹孟翰										
	子公司副理	林政鋒										

註 1：已於 2024/08/15 離職

註 2：已於 2025/12/31 離職

註 3：已於 2024/03/29 離職

註 4：不包含因離職而失效之認股數量。

2.114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岳廷	150	0.66%	12	59	708	0.05%	138	59	8,142	0.61%
	會計主管	林靜愉										
員工	經理	周怡珍	185	0.81%	43	59	2,537	0.19%	142	59	8,378	0.62%
	子公司總經理	章嘉明										
	子公司副總經理	李秀霞										
	子公司經理	陳和緯										
	子公司經理	李綺芳										
	子公司經理	簡如玉										
	子公司主任	何雅琪										
	子公司主任	許慧玉										
	子公司組長	林柏鈞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之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完成。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A199990 其他農業
-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IF04010 非破壞檢測業
-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IZ07010 公證業
- IZ09010 管理系統驗證業
- 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產品銷售	534,072	62.06	597,462	54.39
檢驗服務	326,508	37.94	501,077	45.61
合計	860,580	100.00	1,098,53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CMP[®] 自主研發產品及國際品牌代理之銷售

本公司為國內微生物檢驗的先驅者，且為國內微生物檢驗擁有自有產品與技術服務的生技醫藥供應鏈公司。本公司成立超過 45 年，協助國內藥廠、食品廠、醫院建立微生物檢驗方法，目前擁有超過 900 項自主研發商品，涵蓋微生物採集、檢測、分離、鑑定與培養等完整解決方案，包含國際品牌代理業務，本公司是國內提供微生物相關產品最全面、最多樣化之供應商。

微生物培養基主要用於培養和繁殖微生物，包含細菌、真菌、原生動物或其他微生物體。微生物培養基在各種領域中都有廣泛的應用，如生物技術開發、藥物研發與生產製造、醫學診斷與臨床檢驗、食品與飲料製造、環境檢測、以及學術研究等。在生物技術開發、藥物研發與生產製造上，微生物檢測技術，如培養基，可在生物技術開發或藥物生產製造中，使用微生物培養基來做藥物篩選和生物製劑生產等實驗，確保品質與功效。在醫學診斷與臨床檢驗上，微生物檢測技術是目前的黃金標準，是臨床檢驗實驗室中常見的工具，用於檢測和鑒定引起感染的細菌或真菌，其結果用於診斷疾病和確定治療的判斷依據。在食品與飲料製造工業上，微生物檢測技術用於檢測食品和飲料中的微生物污染，以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和品質，包括食品的微生物學檢驗和酵母、乳酸菌等培養。在環境檢測上，微生物檢測技術用於監測水、土壤、空氣等環境樣本中的微生物，有助於評估環境的生態狀態、檢測污染和監測環境變化。在學術研究領域上，微生物檢測技術是重要的基礎研究方法，包括對微生物學、生態學和分子生物學等領域的研究，微生物檢測技術在各種生命科學領域的實驗和應用中，都扮演著關鍵的角色，它們為微生物的研究、鑒定和應用提供了重要依據。

本公司產品廣泛應用於製藥、生技、食品、醫療診斷、環境監測與學術研究等多個領域，提供全方位的微生物檢測解決方案，協助企業確保產品功效、安全與品質。從原料檢驗開始，確保原材料無微生物污染，在研究開發階段進行精確的微生物監測，並透過製程監控管理生產過程中的品質與風險控制。最終，透過成品檢驗確保產品符合安全標準，並進一步進行上市監測，持續追蹤產品在市場中的品質穩定性，確保長期可靠性與合規性。

本公司具有最多樣化的微生物培養基產品數量、同時具有高品質、供貨穩定等優勢，在品項上，本公司擁有超過 900 項自主研發的培養基，包含平板、試管、運送管、瓶罐等樣式，客戶橫跨生物製藥、醫學檢驗、食品工廠、學研單位等各大領域；在品質上，本公司為台灣首家 GMP 微生物培養基工廠，各領域培養基的效能測試，包含型態、生化反應、生長效能試驗、抑菌性等多項微生物指標表現均等同於國際大廠，符合法規及相關檢驗標準；在客製化優勢上，本公司每年研發為客戶客製化超過 40 種以上專屬配方，全產品系列皆符合 ISO13485 與 QMS (GMP)，確保高品質、穩定性及符合國際標準的微生物檢測需求，提供客製化、高效能、高性能、高性價比之產品，且穩定供貨，對於國內需要長時間做研發、生產、製造、上市後追蹤之客戶，如藥廠、食品廠、醫院、甚至學研單位，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本公司 CMP® 自有產品其分類及說明如下：

產品分類		說明
採集運送	● 保存及攜送培養基 ● 無菌運送容器	針對微生物檢體的收集、保存與運輸，確保樣本完整性與準確性。

產品分類		說明
檢測試劑	● 緩衝及稀釋液 ● 鑑定用試劑	提供高靈敏度的微生物檢測試劑，確保分析結果的精確度。
分離鑑定	● 鑑別培養基 ● 鑑定特性培養基	助區分與鑑定不同種類的微生物，適用於臨床檢測、食品安全與製藥監測。
增殖培養	● 基礎培養基 ● 滋養培養基 ● 選擇性培養基	針對不同需求提供多種培養基，確保微生物增殖環境的最適條件。

本公司自有品牌 CMP® 微生物培養基系列產品、分類與使用階段

全產品系列符合 ISO13485 與 QMS (GMP)、66 項獲美國 FDA 醫療器材上市登錄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隨著國際藥品法規日益嚴格，檢驗技術與標準由全球大型藥廠主導，對台灣企業而言，若需自行向國際品牌採購或諮詢，往往面臨高技術門檻與資源取得不易等挑戰。為協助國內企業無縫接軌國際標準，本公司積極拓展多家國際品牌合作與代理業務，提供一站式整合服務。本公司自 2018 年啟動企業轉型後，產品銷售範疇也不僅止在培養基的事業，從微生物培養基單一產品銷售，擴展到全方位解決方案，協助客戶在產品開發到上市過程之間的品質檢驗需求，其相關產品都由本公司協助提供，其中，包含多家國際知名品牌大廠之產品合作，如 BD、Thermo Fisher、STERIS、Lonza、Sartorius 等，產品範圍涵蓋無菌試驗、模擬充填、滅菌確效、內毒素檢測、水質過濾等領域，產品種類包含乾粉培養基、檢測試劑、臨床診斷 IVD 用培養基、採樣/運送系統、實驗室耗材、標準物質、實驗室儀器設備、替代快速系統及生化鑑定試劑等多樣化產品，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研發、生產、品管全流程解決方案，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法規要求、加速產品開發期程、縮短上市時程、提升市場競爭力。本公司對品質始終堅持最高標準，所銷售之全系列產品皆符合 ISO 13485 及 QMS (GMP) 規範，協助客戶在產品開發與製造階段，無須擔憂供應鏈切換所造成的風險與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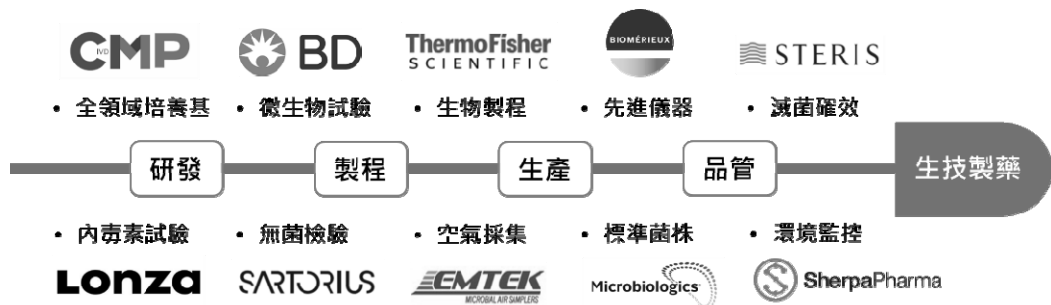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自有品牌 CMP® 與代理產品種類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目前，本公司已能夠為客戶提供完整的產品上市解決方案，並滿足產業鏈需求，從原料檢驗、研究開發、製程監控、成品檢驗、上市監測每一個環節的微生物檢驗需求，協助客戶自產品研發初期即導入符合國際法規的檢驗流程與品質標準，確保開發方向與未來上市審查要求高度一致。生技醫藥產品在開發過程中，多需要嚴謹的反覆測試，且開發時程長，通過我們的專業技術與國際經驗，客戶可在早期即降低法規風險，縮短開發與審查時程，同時以客製化的檢測服務建議，展現產品的功效性，進而加速產品上市速度、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國際合作潛力，致力成為客戶從研發到商業化階段最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

本公司提供生技製藥公司完整解決方案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2) 檢驗服務

檢驗服務簡稱為 TIC 領域，即是測試、檢驗及認證 (Testing, Inspection and Certification，簡稱 TIC) 服務在不同產業皆有廣泛的需求，以食品及生技醫藥

產業來說，除了產品出口或是政府法規要求，從原料檢驗、產品開發、上市等各個階段，都需要通過第三方檢驗單位，來提供公正與客觀之檢測結果，在產品上市階段，無論是出口或在地化銷售，也需要定期與不定期向主管機關提交檢驗報告，以確保品質與安全符合法規要求。本公司除提供微生物檢測產品與解決方案外，為提供客戶更完善之解決方案，亦積極佈局第三方檢驗服務事業。無論是在再生醫學、細胞治療、新藥開發、保健食品、或是食品安全等領域上，加上趨於嚴格與接軌國際之法遵規範，近年受到市場需求升溫與政府政策之驅動，具技術專業且深入特殊試場之第三方檢驗需求與日俱增。本公司具有多年微生物檢驗之專業技術，擴展至第三方檢驗服務，除了可綜效發揮技術優勢外，更有助於提供客戶完善的產品上市解決方案，進一步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法規要求、加速產品開發與上市時程、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第三方檢驗服務範疇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台美檢驗、振泰檢驗及環虹檢驗，擴展第三方公正檢驗服務，領域涵蓋生技醫藥、保健食品、食品、中藥、稽核顧問、水產品及農產品等多元領域。其中，台美檢驗為台灣唯一橫跨醫學、化學及生物領域的第三方公正檢驗機構，獲政府公告認證，並符合 ISO/IEC 17025 及 ISO/IEC 15189 國際標準，檢驗報告可與 APAC 及 ILAC 國際認證機構接軌；振泰檢驗則專注於食品、藥品、中藥、化妝品檢測，通過 TAF、TFDA 等多項國內外專業機構認證，並設有化學組與微生物組，提供精確、嚴謹且快速的檢驗報告。此外，環虹檢驗位於台灣南部，專注於水產品及農產品檢測，藉此進一步強化產業鏈整合，提升客戶價值。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本公司深耕微生物與生物相關檢測技術研發逾 30 年，迄今累積超過 900 項自主研發產品，所有產品均依循國際與國內法規趨勢，符合 ISO 13485 與 QMS (GMP) 規範，確保高品質與合規性，協助客戶加速技術開發與產品上市。為因應生技產業快速發展與市場需求，公司持續增加研發投資，推動新技術與產品開發，以提供客戶最先進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鎖定細胞與基因治療 (Cell & Gene Therapy, CGT) 及再生醫療 (Regenerative Medicine) 領域，積極布局「先進醫藥產品」 (Advanced Therapy Medicinal Products, ATMP) 市場，發展 CGT/ATMP 供應鏈與服務鏈的新事業。當前，再生醫療與細胞治療已成為全球生技產業的重要發展趨勢，眾多企業與機構紛紛投入研發與臨床試驗。然而，相較於歐美市場，台灣的供應鏈尚未完善，亟需具備國際標準的產品與服務來支持產業發展。

為此，本公司於 112 年進駐竹北生醫園區並購置廠房，規劃建設符合 PIC/S GMP 規範的細胞生物製劑暨試劑工廠。該工廠將專注於 CGT /ATMP 相關服務，提供涵蓋研發、生產、檢測的全方位解決方案。預計於 115 年完工並申請廠房與產品認證，成為台灣再生醫療 CDMO/CRO 產業接軌國際的重要基地。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完整的 CGT 產業供應鏈，建立符合國際標準的生物安全性與功效性檢測服務實驗室，推動台灣生技產業在細胞治療、基因治療、外泌體 (Exosome) 等領域的發展，提升產業競爭力。

在產品與服務部分，主要三個部分，(1) 細胞培養基 CDMO 共同開發與委託製造、(2) 細胞培養周邊產品、(3) CRO 委託研究服務。在細胞培養基 CDMO 方面，有別於國內 CDMO 公司主要是以藥品製藥業務為主，本公司竹北廠規劃以 PIC/S GMP 的國際高標準，幫助國內細胞治療公司生產符合國際規格且長期供應之各式細胞培養基，同時也協助具有細胞培養與增殖技術的研發型公司，將其技術產品化；在細胞培養周邊產品，包含可直接銷售之免疫細胞培養基、細胞凍存液、凍存管、以及解凍儀器等周邊產品，可提供生物製劑製藥工廠所需要的細胞培養基與檢測試劑，包含細胞與外泌體周邊產品；在 CRO 方面，則提供客製化臨床前研究，以及品質管理 (QC) 製程監控，除了提供標準化的檢測項目外，也可以因應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委託研究服務。

本公司規劃開發 CGT/ATMP 領域之產品與服務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 委託研發暨生產服務 (CDMO)

細胞與基因治療 (CGT) 產業的快速發展，使得 CDMO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委託開發與製造) 成為生技醫藥產業鏈中的重要環節。相較於傳統的小分子藥物與生物製劑，CGT 製程更為複雜，涉及細胞分離、擴增、基因修飾、純化、冷凍保存等一系列精密技術，且需確保生產過程的安全性與一致性。因此，CDMO 不僅需提供高品質的製造服務，還需確保產品符合 PIC/S GMP、ISO 13485、QMS (GMP) 等國際標準，以確保其產品能夠成功進入臨床試驗與商業市場。而在細胞生物製劑中，主要的供應產品之一就是細胞培養基，直接影響細胞的生長、分化、活性與療效。如何確保穩定、安全且可放大的細胞培養條件，成為所有細胞生物製劑工廠需面對與解決的關鍵課題。除此之外，隨著 CGT 產業的成長，市場對高品質、符合臨床標準的細胞凍存液、解凍液、檢測試劑、外泌體培養基與試劑等周邊產品需求也日益增加，這些產品不僅影響細胞治療的品質，也與臨床試驗的成功率息息相關。

本公司計畫開發的新產品，專注於細胞與基因治療 (CGT) 領域的 CDMO 服務，透過竹北生醫園區的新建工廠國際規格，提供國內完整的細胞培養基與周邊產品開發與製造，的產品涵蓋細胞培養基、細胞凍存液、檢測試劑、外泌體周邊試劑等，並提供客製化配方開發，適用於不同細胞類型與應用。本公司 CDMO 產品的研發方向將分為三大類別：

A. 標準化細胞培養基

提供經過市場驗證的高品質細胞培養基，確保不同細胞株培養與擴增的效果，涵蓋無血清培養基 (Serum-Free Medium)、化學定義培養基 (Chemical Defined) 等各式規格。

B. 客製化細胞培養基開發服務

針對不同細胞與應用需求，提供專屬的細胞培養基與周邊試劑開發，滿

足個別客戶的特定需求。

C. 國際法規符合性產品

開發符合 PIC/S GMP、USP、EP 等國際標準的細胞培養基，隨著客戶產品開發進度，提供臨床試驗與細胞治療產品開發使用。在 CGT 細胞培養周邊產品部分，將包含細胞凍存液、凍存管、外泌體培養基等。預期自有品牌的核心產品，加上與國際合作夥伴代理之細胞培養盤、檢測試劑與儀器設備等，可以協助客戶加速細胞治療產品開發，提供細胞培養、凍存保存、解凍、檢測、活性測試、功能性分析等，以確保細胞產品的安全性與有效性。

在 CDMO 細胞培養基與試劑之競爭優勢上，本公司目標成為專注於 CGT 領域上游供應商，提供穩定、客製化、保密高且資源互補之產品，並設定成為國內符合 PIC/S GMP 國際標準之細胞培養基與試劑供應商，確保產品具備臨床應用資格，在高彈性的客製化開發能力上，提供客戶專屬配方開發，根據不同細胞種類與治療策略，提供專屬培養基與周邊產品開發，滿足各階段的研究與生產需求，同時，也幫助客戶在國內建構一套本地化供應鏈，在地生產降低外部干擾，提升產品供貨穩定性，協助客戶與國內在 CGT 產業快速發展。最後，本公司也積極尋找與細胞治療公司合作，將其技術商品化，共同擴展彼此在市場端的商機。本公司預計開發產品及服務如下：

產品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用途說明
細胞培養基	免疫細胞培養基 (T/NK 細胞)	開發高效能之免疫細胞特用培養基，適用於臨床周邊血液單核細胞、T 細胞、NK 細胞、CAR-T、CAR-NK 細胞培養，提供最佳的生長環境，確保細胞高產量並維持高度活性，提供 Serum-free 或 Chemical defined 規格之培養基，並取得 US DMF No.，為細胞治療產品藥證申請提供有力支持。
	間質幹細胞培養基	開發泛用型間質幹細胞培養基，適用於臨床骨髓/脂肪/臍帶/牙髓間質幹細胞培養，維持細胞高效能應用於細胞治療及外泌體製劑等。
	客製化細胞培養基	開發配方資料庫與藥品/GMP 等級的原料供應網（包括生長因子、細胞因子、補充物等成分），依據客戶各產品製程需求客製開發調整配方，彈性配合製程設備提供各類袋裝形式，並依客戶產程提供新鮮培養基，全線依循 PIC/S GMP、ISO 13485 及 QMS 品質系統提供完整文件資料。
細胞凍存	細胞凍存液	適用於低溫保存細胞，確保細胞凍存後之維持高度存活率與功能，提供低 DMSO 及無 DMSO 規格之泛用型臨床細胞凍存液，配

產品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用途說明
		方 Serum/Xeno/protein-free 並且 Chemical defined，產品原物料採 USP grade/highest-quality components，產品取得 US DMF No.，為細胞治療產品藥證申請提供有力支持。
	細胞凍存劑型	開發細胞凍存製程，包括細胞凍存管與專屬填充設備，細胞凍存管取得 IVD 第二類醫材認證，提供客戶手動充填與自動無菌充填方案，於臨床使用無需額外抽取，降低操作污染風險並提升劑量準確性。
	細胞解凍儀器	開發細胞解凍設備，精準升溫模式讓細胞解凍流程標準化，適用各類細胞凍存管，提升細胞存活率並降低手動水浴的污染風險。
細胞製程	細胞培養耗材	提供細胞培養生長所需之各類耗材，包括培養瓶/盤、移液吸管、多孔盤、離心管等，全產品材質齊備相容性與品質等文件，確保客戶的製程能夠維持穩定且可靠的供應鏈。
	細胞製程耗材	提供細胞製程所需之各類耗材，包括管材、連接品、過濾器、瓶器、袋裝等，全產品材質齊備相容性與品質等文件，確保客戶的製程能夠維持穩定且可靠的供應鏈。

(2) 委託研究服務 (CRO)

隨著細胞與基因治療 (CGT) 產業的快速發展，細胞治療產品從早期開發到臨床應用的過程中，必須經過安全性與功效性評估，才能順利進入臨床試驗或市場。然而，相較於傳統藥物規範清楚且製程成熟，細胞治療產品的品質與功效驗證則更具挑戰性，台灣市場尚未太多可提供此細胞品質與功效評估、或是客製化研究設計服務，這導致許多相關企業須尋求國外實驗室合作，不僅成本高昂，也可能面臨時程延誤與法規適應性的問題。

為滿足 CGT 產業對細胞品質與功效評估的需求，本公司將投資開發細胞品質與安全性評估所需要之檢測技術，並提供客戶客製化細胞實驗設計服務，成為台灣首家可提供 CGT 公司在安全性、功效性、委託研究之服務的機構。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美檢驗科技公司，已經建立多項細胞相關之檢測項目，包含細胞安全性、細胞安定性、黴漿菌、無菌性等，跟細胞生物製劑相關之細胞安全性的常規檢測方法與服務，已有多年的服務經驗與基礎，在未來，將會針對細胞功效性的評估方法，通過自主開發與外部合作，擴展在細胞生物製劑之

Potency 校價檢測項目，提供客戶完整的委託研究量能、QC 製程監控、生物安全測試及藥物效能服務等服務，協助合作夥伴加速細胞與基因治療產品的開發與上市。本公司預計提供的服務如下：

服務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用途說明
臨床前研究	毒理/功效測試	產品研發需以各項試驗進行功效與安全性驗證，實驗室擁有多元的細胞株、獨立的病毒操作室與感染性動物試驗中心，可依客戶需求規畫 <i>In vitro</i> 及 <i>In vivo</i> 各項試驗，依循 GLP 實驗室管理規範，與客戶密切合作，提供穩定且連貫的試驗環境，為產品開發提供關鍵數據支持。
	藥理試驗	針對各類癌症疾病、關節炎、糖尿病及神經退化性疾病等建立動物模式，提供細胞治劑產品進行藥理驗證、生體分布試驗及脫落試驗等，同時合併安全性藥理評估指標，為臨床試驗的順利實施提供強有力的科學支持。
	毒理試驗	細胞製劑產品的臨床前安全性試驗包括劑量安全性、耐受性、免疫原性、基因毒理、生殖毒理及致瘤性等測試，全項試驗依循 OECD GLP 規範提供毒理試驗服務，確保產品的安全性，並為臨床試驗的順利進行提供堅實的科學依據。
QC 製程監控	(A) 細胞庫特性分析 (B) 生物安全檢測 (C) 細胞效價分析 (D) 病毒清除確效測試 (E) 批次放行測試	生物製品的開發與生產過程涵蓋細胞株建置、原料檢測、培養、純化、測試與監管放行，為確保產品的安全與效能，需進行製程監控包括： 細胞庫特性分析：提供細胞鑑定、純度、穩定性及致瘤性檢測服務，為後續的生物製品生產奠定穩固基礎。

服務分類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用途說明
		生物安全檢測：根據細胞製劑產品特性，提供無菌性試驗(包含菌鑑與廠域監控)、黴漿菌檢測(使用核酸擴增技術)、內毒素檢測(採用重組因子 C 螢光分析法)及外源性病毒檢測。全項檢測均可提供確效規格，並出俱 TAF 檢測報告。 細胞效價分析：與客戶協同開發並建立方法確效，針對研發、臨床前試驗、臨床試驗及產品監測等階段，為產品量身打造效價分析平台。 病毒清除確效測試：根據產品選擇適合的病毒及製程條件，提供 GLP 規格的病毒清除確效服務，協助驗證製程病毒去除或去活化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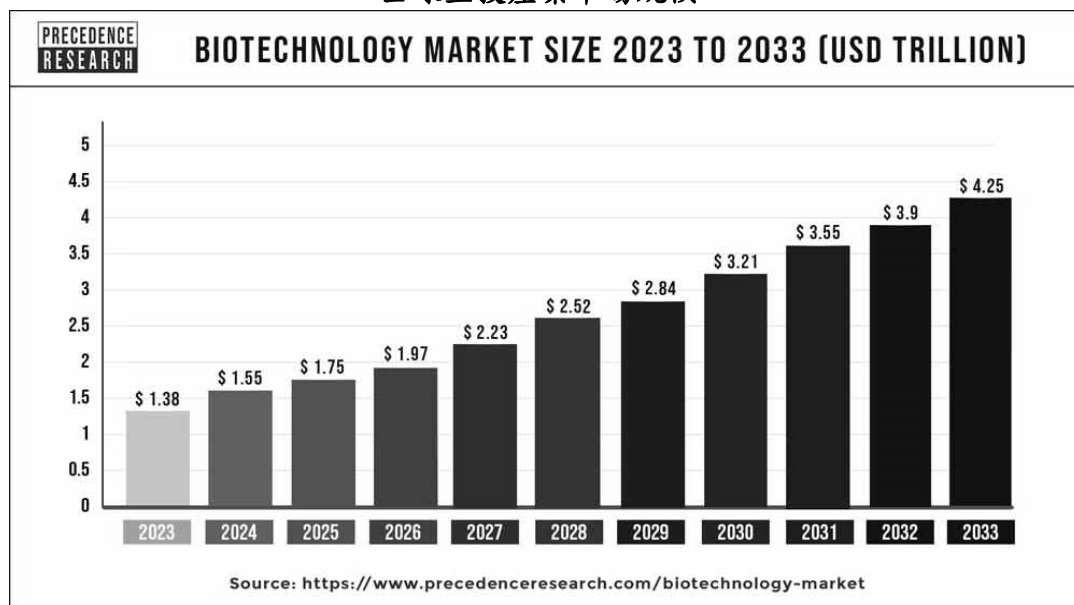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生技醫藥產業

近年來，全球生技醫藥產業正處於高速發展階段，主要受到生物製藥、精準醫療、細胞與基因治療、再生醫學與數位醫療等領域的快速推動。生技產業涵蓋了利用生物系統、微生物或其衍生物來開發產品與技術，應用範圍廣泛，包括醫藥工業製程、醫療保健、農業、環境管理等領域。透過基因工程、分子生物學、基因體學、奈米技術與生物資訊學等技術的整合，生技產業已經發展成為跨學科、多應用領域的重要產業。隨著科技進步、臨床需求增加、人類生活品質提升等因素，生技產業不僅是全球關注的成長市場，也成為各國政府重點扶植的戰略產業之一。

全球生技產業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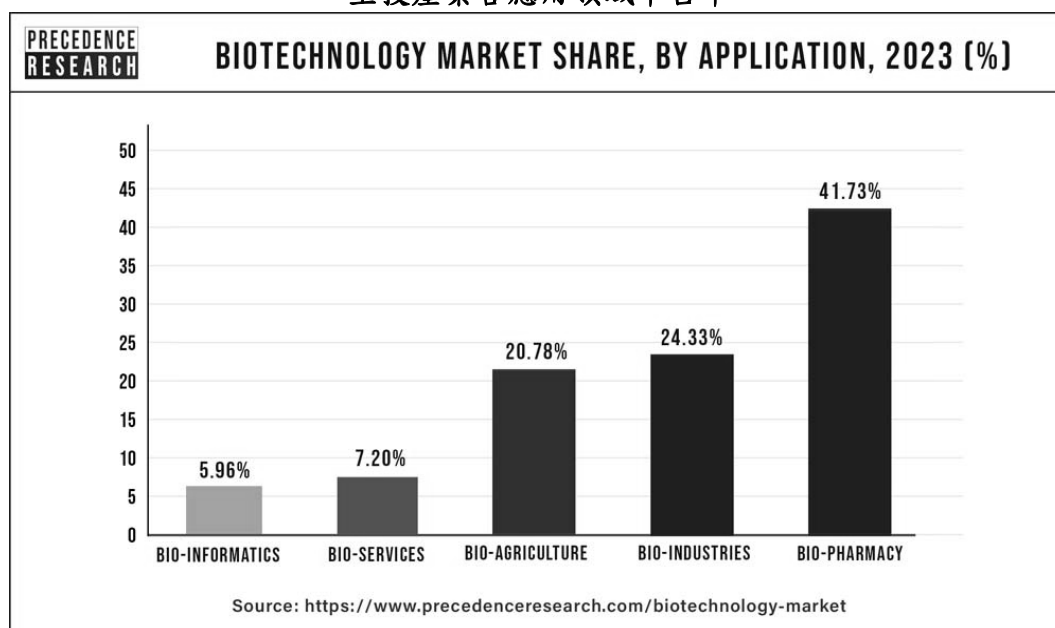
根據 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調查報告指出，全球生技產業市場規模於 2024 年為 1.55 兆美元，並預計在 2033 年突破 4.25 兆美元，年均成長率 (CAGR) 達 11.8%，這一成長動能主要來自於疾病、個人化醫療需求增加，以及研發 (R&D) 投入的不斷擴大。目前，北美地區在全球生技市場中佔據主導地位，市占率達到 37.79%，而亞太地區則以市占率 23.99% 緊隨其後，顯示出亞洲市場的成長潛力。在市場應用層面，生技製藥 (bio-pharmay) 領域最高，占 41.73%，顯示生技技術在藥物開發與個人化醫療領域的強勁發展趨勢。此外，從技術發展來看，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 (tissue engineering and regeneration) 領域的市場佔比最高，達 19.26%，顯示再生醫療已成為生技醫藥發展的關鍵領域之一。

以市場應用分類，生技製藥 (Bio-Pharmacy) 領域主導了全球生技市場份額，並成為產業發展的主力之一。生技製藥的應用涵蓋疫苗生產、血液成分、

生物製劑、活細胞、基因治療與重組治療蛋白等，即包括常見的小分子製藥、大分子製藥、基因與細胞生物製劑，以及疫苗製造等技術領域。生技製藥的進步，使得傳統化學藥物無法解決的疾病，如癌症、遺傳性疾病與免疫系統疾病，能夠透過更精準的療法獲得治療。由於生技製藥產品與人體生物化學分子具有高度相似性，因此可望針對疾病進行根本性治療，而不僅是緩解症狀。近年來，單株抗體 (Monoclonal Antibodies)、化學定義細胞 (Chemically Defined Cells) 與基因體技術 (Genome-Based Technologies) 已成為癌症治療與疫苗開發的新興技術。其中，基因治療 (Gene Therapy) 被視為生技製藥中最具潛力的領域之一，透過替換缺陷基因來治療或預防疾病，為罕見遺傳病、癌症與其他慢性疾病提供突破性的解決方案。隨著全球對於個人化醫療的需求增加，以及創新技術的持續發展，生技製藥產業將持續快速成長。此外，政府對於生技創新與藥品開發的政策支持，如加速審批機制（如美國 FDA 的突破性療法認定 Breakthrough Therapy Designation）、孤兒藥市場推動 (Orphan Drug Act) 等，亦進一步促使新藥研發與市場擴展。

生技製藥的開發過程高度依賴法規監管，以確保產品的安全性與有效性。各國政府與國際機構，如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DA)、歐洲藥品管理局 (EMA)、國際人用藥品註冊技術協調會 (ICH) 等，皆對生技製藥的研發、製造與市場銷售訂定嚴格標準。製藥企業需依據優良製造規範 (GMP)、藥品上市前臨床試驗 (IND/NDA)、生物製劑申請 (BLA) 等程序進行監管申請。此外，對於細胞與基因治療 (CGT) 產品，監管機構還特別要求細胞來源、製程可追溯性、長期療效監測等更為嚴格的標準，以確保患者安全。展望未來，生技製藥已是目前人類治癒疾病的主要方式之一，其生產製造、品質管理、上市追蹤與法規要求等規定已趨於完備。

生技產業各應用領域市占率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報告

在創新技術發展上，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 (Tissue Engineering and Regeneration) 占生技產業市場約 20%，顯示其發展潛力。美國 FDA 已批准其應用於人工皮膚與軟骨修復，如 Apligraf 與 Carticel 等產品，這些產品已被臨床廣泛使用，為燒燙傷病患、糖尿病足部潰瘍以及關節軟骨損傷患者提供了新的治療選擇。然而，除了這些有限的應用外，再生醫學在其他領域的臨床發展仍受挑戰，尤其是器官與組織的大規模再生仍面臨技術與法規上的困難。作為再生醫學的核心技術，組織工程的發展目標不僅是提供治療方案，而是尋求疾病的根本解決方式，特別是在器官移植、慢性病治療與個人化醫療領域。

然而，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仍面臨許多法規挑戰，導致其在市場應用上的發展較為緩慢。由於這類產品多數使用活細胞，與傳統化學藥品或生物製劑不同，其變異性高，製造與品質控制難度極高。現有法規主要參考生物製劑標準，但這對於活細胞製品而言仍存在諸多不確定性。例如，幹細胞療法的長期安全性尚未完全確認，如何確保細胞不會產生腫瘤化的風險仍是監管機構關注的焦點。此外，細胞來源的可追溯性、病患間個人化治療的標準化以及產品在不同地區的法規適應性，都使得業界在臨床試驗與商業化推動上面臨挑戰。目前，歐盟、美國與日本等先進國家已針對再生醫學訂立較完整的監管框架，例如美國 FDA 於 2017 年提出《再生醫學先進療法 (RMAT) 》認證機制，加速具有潛力的再生醫療產品上市；歐盟則透過《先進療法醫藥產品 (ATMP) 》法規進行管理。在亞洲地區，如台灣與中國，再生醫學相關法規仍在發展中，許多細胞治療產品仍屬於臨床試驗階段，缺乏完整的市場監管機制。因此，如何在法規與技術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其生產製造、品質管理、上市監管與法規要求如何精進，將是再生醫學未來能否快速推廣的重要關鍵。

生技產業各類應用與技術近年營業額

Biotechnology Market Revenue (USD Billion) 2020 to 2023, By Appl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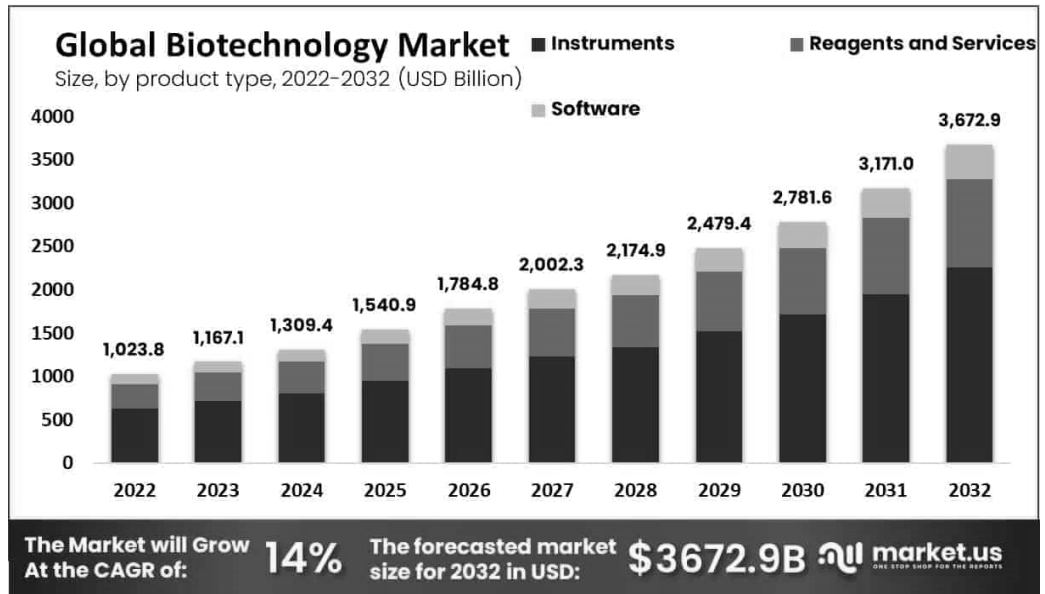
Application	2020	2021	2022	2023
Bio-pharmacy	383.91	447.93	507.57	575.26
Bio-industries	230.56	266.37	298.88	335.41
Bio-services	76.51	85.09	91.91	99.30
Bio-agriculture	192.68	224.21	253.40	286.43
Bio-informatics	54.43	63.85	72.55	82.23

Biotechnology Market Revenue (USD Billion) 2020 to 2023, By Technology

Technology	2020	2021	2022	2023
Fermentation	78.46	91.24	103.04	116.39
Tissue Engineering and Regeneration	183.25	211.43	236.90	265.50
PCR Technology	48.68	56.23	63.08	70.78
Nanobiotechnology	91.95	106.86	120.60	136.14
Chromatography	32.49	38.05	43.28	49.24
Spectroscopy	24.19	27.53	30.41	33.61
Cell-Based Assay	118.59	138.61	157.35	178.64
DNA Sequencing	156.58	181.22	203.70	229.01
Others	203.89	236.30	265.94	299.31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報告

生技產業主要產品類別占比



資料來源：market.us 市場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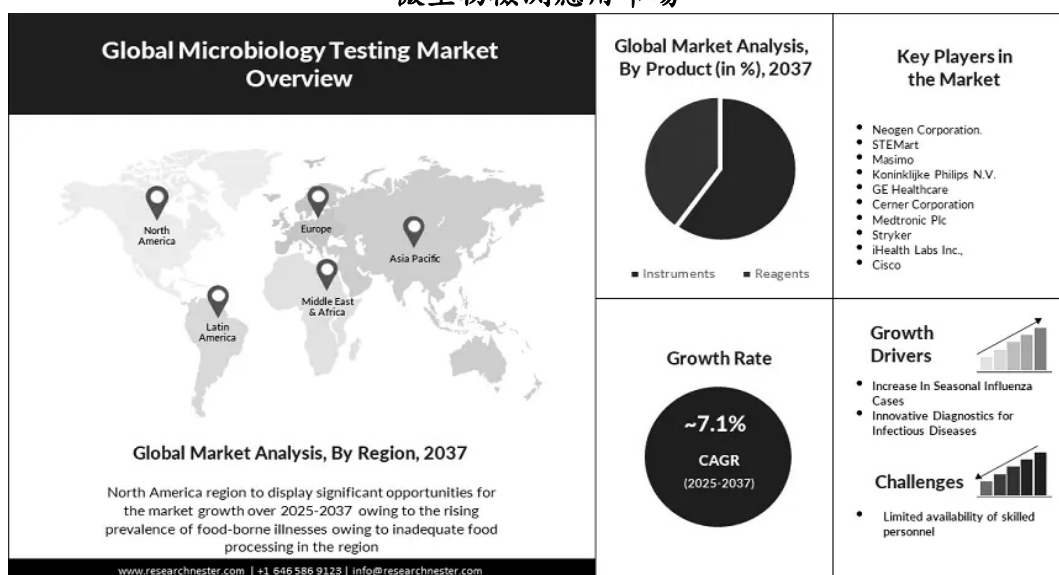
生技產業在產品分類部分，依據 market.us 市場調查報告，分為三大主要產品類別，分別是軟體、設備、服務與試劑。

設備類產品是生物技術市場中最具利潤的類別，占市場份額約 61.5%，這些設備包括實驗室儀器、醫療設備、以及生物反應器等，是生物技術公司進行實驗和開發的基礎工具。這些儀器不僅支持日常的實驗操作，還對藥物發現、基因檢測等領域至關重要。由於其在產品創新和研究過程中的核心作用，設備類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服務與試劑是生物技術市場中增長最快的類別之一，占市場份額為 27.7%，成長率達到 13%。這類產品包括外包的研發服務、試劑、實驗材料等，對於縮短產品開發周期和降低成本具有關鍵作用。隨著越來越多的生物技術公司選擇將部分研發專案委外合作，對於相關服務和試劑的需求顯著增加。此外，隨著生物技術的進步，對於先進的試劑和高效能服務（如數據分析服務、管理服務等）的需求也在不斷上升。這些服務不僅能夠加速研發進程，還能提高研發過程中的成功率，進一步促進個性化醫療和精準醫療的發展。軟體類產品的角色預期在未來變得更加關鍵，尤其在數據分析與管理方面。生物技術的發展依賴大量的實驗數據，而這些數據需要先進的軟體來進行處理、分析和管理的。隨著基因組學、個性化醫療、以及生物信息學的快速發展，對於數據管理與分析軟體的需求持續上升。這些軟體幫助企業加速研發流程，並在複雜的生物技術環境中提供更高效的運營支持。雖然軟體目前在市場中的收入占比較小，但隨著數據處理需求的增加，這一領域預計將繼續增長。

隨著生物技術市場的成長及企業發展模式的改變，尤其是策略合作與外包服務的增長，具備整合能力的供應商將愈加重要。企業將依賴能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的供應商，協助研發、臨床試驗、製造等各方面，協助加速產品開發、降低成本、同時前瞻國際法規發展趨勢與提早因應。

(2) 微生物檢測應用產業

微生物檢測應用市場



資料來源：Research Nester 市場報告

微生物檢測技術廣泛應用於醫療、製藥、食品、農業、環境保護與生物能源等多個領域，在全球生技產業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根據 Research Nester 市場報告指出，在 2024 年微生物檢測市場規模為 45.9 億美元，預計到 2037 年底將突破 107.3 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將超過 6.9%。

微生物檢測細分市場，分別應用與產品。在應用部分，生技製藥、臨床診斷、食品安全、能源與化學等五大應用，其中，微生物測試市場的生技製藥領域占比最大，約為 35%。該領域的增長可歸因於微生物測試在藥物發現、品質控制和安全測試中的應用不斷增加，且在製藥業持續擴大研發支出也有助於微生物檢測細分市場的成長。在產品（儀器、試劑）部分，約占 57% 的市場份額，主因是對快速和自動化檢測方法的需求不斷增長、傳染病的流行率不斷上升，以及對食品安全和品質標準的認識。此外，對 PCR、次世代定序 (NGS) 檢測等新技術的測試方法需求也不斷增長，在食品、醫療保健和其它行業受到法規要求的檢測數量也不斷增加，進一步微生物檢測相關儀器的細分市場成長。

項目	說明
測試目標	細菌、病毒、真菌等
產品類型	儀器、試劑
疾病種類	呼吸系統、血流感染、胃腸道、性傳染病、泌尿道感染、牙齦炎
應用領域	生技製藥、臨床診斷、食品安全、能源與化學等
創新技術	PCR、快速檢測方法、自動化、NGS

在市場成長動能方面，在食品安全、季節性的傳染病、創新檢測技術等三個應用面，持續推升微生物檢測市場的規模。在食品安全應用上，攝取受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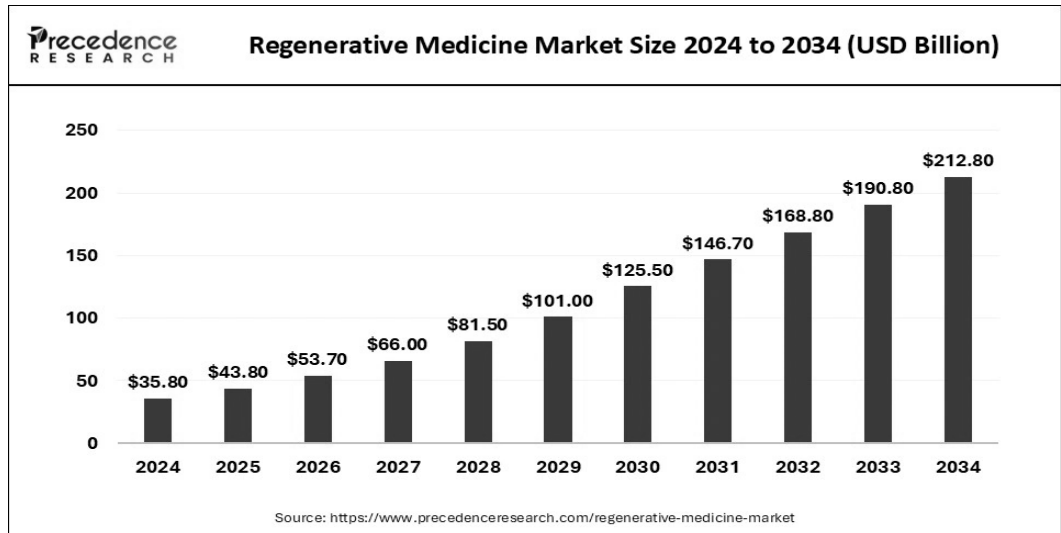
食品導致食品安全的重要性日益凸顯，據世界衛生組織稱，每年有 6 億人因食用受污染食品而患病，42 萬人死亡。隨著人們對食品安全和衛生意識的不斷增強，對微生物檢測的需求不斷增加，這些測試用於檢測食品和其他消費品中是否有有害微生物，確保其可安全食用。在季節性傳染病例應用上，依據估計，季節性流行病每年在全世界造成約 300 至 500 萬例嚴重疾病，隨著人口老化與季節性流感病例數量的增加，對微生物檢測的需求不斷增加，因為它用於診斷和追蹤流感病毒的傳播。以性傳染病 (STD) 和人類免疫缺陷病毒 (HIV) 為例，世界衛生組織的報告估計，全世界每天有超過 100 萬例性傳染病，截至 2021 年，已有 65 萬人死於愛滋病毒相關原因，150 萬人感染了該病毒，而微生物學檢測用於診斷和監測傳染病。該過程包括培養和識別人體（例如血液或唾液）中的細菌、病毒和真菌，然後確定它們是否引起疾病。在日益增加的泌尿道感染 (UTI) 導致微生物檢測的需求也同樣激增，預計全球每年泌尿道感染的盛行率將在 1.5 億至 2.3 億之間，在美國，患有泌尿道感染的女性人數為 38%，使其成為女性最常見的感染，而泌尿道感染是由大腸桿菌等細菌引起的，可以透過中流尿培養 (MSU) 等微生物學檢測識別。最後，在創新檢測技術的發展，如精準診斷與 NGS 次世代檢測技術的發展，也為微生物產業帶來新的突破，高通量基因測序 (NGS) 技術的成熟，使病原微生物的檢測效率大幅提升，加速新興傳染病的診斷與研究。此外，即時檢測 (POCT) 技術的發展，使微生物檢測設備變得更加便捷高效，可廣泛應用於臨床醫療、食品安全檢測與公共衛生監測。隨著人工智慧與大數據技術的發展，未來的微生物診斷技術將朝向更智慧化、個人化的方向發展。總體而言，傳染病檢測需求增加、以及更具成本效益之檢測技術出現，成為龐大的微生物檢測市場之成長新動能。

在微生物檢測市場的挑戰，包含測試準確性不足與新技術測試成本高。測試結果的準確性對於傳染病的診斷和治療至關重要，若測試不準確或不可靠，可能會導致錯誤的診斷和不適當的治療，這可能會對患者造成嚴重後果；而新檢測技術在成本上是高於既有方法，技術人員的可用性有限，但也因此推動市場創新以及自動化的需求。

(3) 再生醫療市場

再生醫療市場近年來迅速崛起，已成為全球生技醫藥產業中最具潛力與關注度的領域之一。隨著人口高齡化、慢性病與退化性疾病持續增加，傳統藥物與治療方式已無法完全滿足臨床需求，促使各界加速投入再生醫療的研發與應用。再生醫療透過細胞、基因與組織工程技術，針對損傷或功能退化的器官與組織進行修復或再生，致力於提供根本性的治療方式，具有高度醫療價值與應用潛力。

再生醫療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報告

根據 Precedence Research 市場報告指出，在 2024 年全球再生醫療市場規模達 358 億美元，預計至 2034 年將增長至約 2,128 億美元，年均複合成長率達 19.2%。成長動能主要來自三大驅動因素：一是人口高齡化加速慢性疾病與退化性疾病的治療需求，二是幹細胞、基因治療、組織工程等技術日趨成熟並逐步商品化，三是政策與資金面的支持，例如美國 FDA、日本 PMDA 與歐盟 EMA 相繼推出再生醫療快速審查機制，有效加快創新療法的臨床應用。目前，再生醫療領域應用於癌症治療的主要方法是免疫細胞治療，也就是近年興起的 CAR-T (嵌和抗原受體 T 細胞) 療法，2022 年全球 CAR-T 細胞療法市場規模約 20 億美元，預估以 21.7% 複合成長率快速增長，2030 年將達 96 億美元，此療法為癌症腫瘤帶來治癒的可能性。目前許多企業正嘗試商業化再生醫學產品，預計自 2025 年開始，美國 FDA 每年將至少批准 10 種以上的細胞療法和基因療法。

全球各區再生醫療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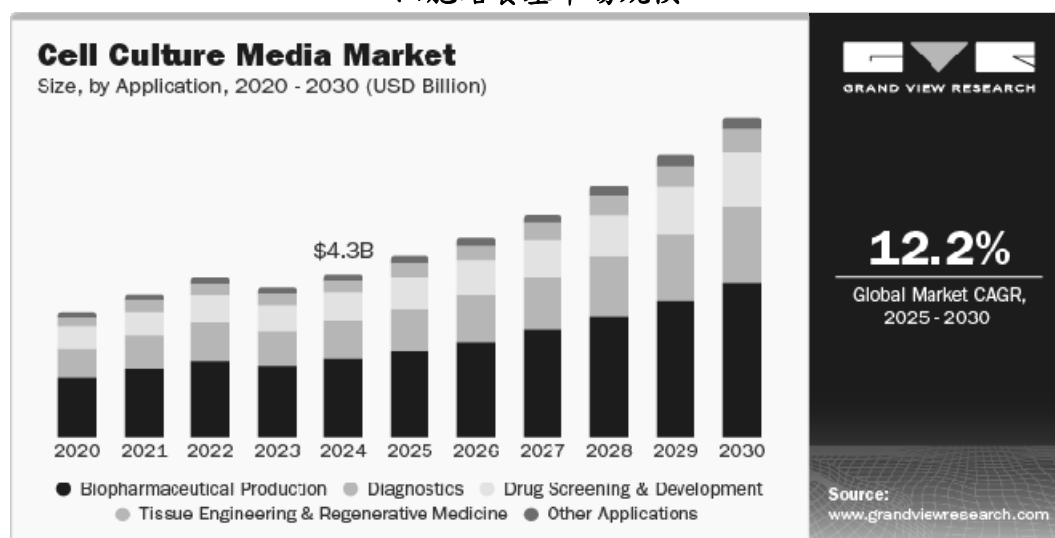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lliance for Regenerative Medicine

截至 2023 年第三季，全球投入再生醫療產品的開發商共 2,575 家，相較於 2022 年的 1,457 家開發商，大幅增長了 77%，而進行中的臨床試驗案件共 1,803 件，其中特別癌症治療方面佔比最高。目前北美地區的再生醫療開發商家數、進行中的臨床試驗案件和投資金額都領先其他地區。值得注意的是，在亞太地區投資金額達 9 億美金，與北美地區 11 億美金差異不大，在設立公司數量上也相差不遠。

目前再生醫療的發展涵蓋細胞治療、基因治療、組織工程與生物材料等領域，其中細胞與基因治療已逐步進入臨床與市場階段，並獲得多國主管機關核准上市。醫療體系對於個人化、根本性療法的重視，加上技術創新與製程標準化推進，使得再生醫療產品的可行性與市場接受度大幅提升。此外，全球各地的監管機關也相繼建立針對再生醫療產品的審查與法規指引，加速了產品上市的進程，推動整體產業進入快速成長期。

隨著商業模式成熟、投資與策略合作熱絡，以及產業鏈逐步形成，再生醫療市場已從早期的技術導向，邁向臨床應用與產業化階段。未來，該領域將持續聚焦於製造流程自動化、細胞與組織品質控管、臨床療效驗證與儲運物流優化，進一步推動再生醫療走向規模化、生產化與普及化，成為下一代精準醫療與重大疾病治療的重要支柱。

細胞培養基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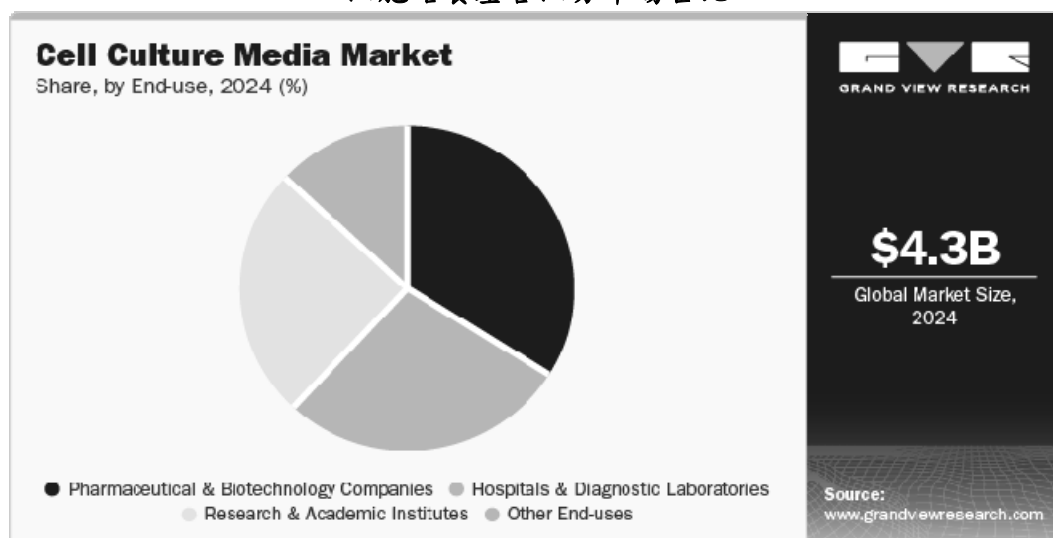
在再生醫療產業中，細胞培養基 (Cell Culture Media) 被視為關鍵基礎材料之一，扮演著支持細胞生長、分化、放大與功能維持的核心角色。無論是在細胞治療產品的研發、臨床前實驗，或是最終商品化製造階段，細胞培養基的品質與組成，皆直接影響細胞的數量、品質與治療效果，甚至關係到整體產品的安全性與一致性。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市場報告指出，全球細胞培養基市場規模為 43.1 億美元，預計到 2030 年將以 12.17% 的年均複合成長率 (CAGR) 穩定成長。

細胞培養基一般為含有各類化合物的凝膠或液體，用以調控並支持細胞或微生物的生長，特別應用於細胞生物製劑產品的製造過程中，作為不可或缺的關鍵材料，細胞培養基能有效促進細胞增殖與產物產生，並已成為該產業中成長最快速的細分領域，此市場的快速擴張，主要受到對再生醫療細胞生物製劑產品需求提升、政策、以及研發投資增加等因素所驅動。

COVID-19 疫情的爆發也推進了對成熟的細胞基礎疫苗製造技術的需求。例如，Vero 細胞株源自非洲綠猴腎臟，長期以來被廣泛應用於病毒疫苗的製造，也被運用於多種 SARS-CoV 變異株的開發，而 Lonza Bioscience 所研發的 ProVero™1 無血清培養基即是一種不含蛋白、非動物來源的培養基，專為支持 Vero 細胞與 MDCK 細胞的生長所設計。此外，以細胞培養生產的腺相關病毒載體 (AAV vectors) 也成為疫苗製造與基因治療中有效的蛋白與基因傳遞工具之一，受到高度重視。主要市場參與者也因應疫情與治療需求，積極擴充其生產能力。例如 Sartorius 在 2021 年針對全球市場的核心業務需求與 COVID-19 疫苗相關應用，擴大了各地的生產據點。

在產品分類上，無血清培養基 (Serum-Free Media, SFM) 占據了細胞培養基市場的最大市占，達 36.06%。SFM 的應用代表了細胞培養技術的一項重大進展，使研究人員能在不使用血清的情況下進行特定細胞類型的培養或執行專一性實驗。使用無血清培養基的優勢包括：促進細胞生長與生產效率提升、實驗結果表現更一致、可更精準控制細胞的生理反應、並可降低血清中潛在污染源 (如外源性病毒或微生物) 的風險。此外，無血清產品也符合動物倫理福祉的期待，這一點成為推動其快速普及的重要因素。隨著細胞與基因治療領域的快速成長，全球監管機構 (如美國 FDA) 對於藥品製造過程中原材料的品質控管也提出更嚴格的要求，以確保藥品生產的穩定性與安全性。SFM 的應用能夠提升培養基配方的再現性，減少批次間差異 (batch-to-batch variability)，對於落實 cGMP 規範、生產一致且可追溯的細胞製劑具有重大助益。

細胞培養基各細分市場占比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

市場報告同時指出，細胞培養基市場中最大最終用戶為製藥與生物技術公司 (Pharmaceutical & Biotechnology Companies)，占比 34.39% 的市場份額，顯示細胞培養基需求成長主要來自於產品開發進度、全球生物製藥產能的擴張，帶動對細胞培養產品的穩定需求。例如，2024 年 11 月，Sartorius Stedim Biotech 在美國麻州 Marlborough 新設立「生物製程創新中心 (Center for Bioprocess Innovation)」，提供專業的研究實驗室與製程開發服務，支援次世代治療技術，包括上游與下游製程優化、概念驗證 (PoC) 試驗、產品示範與客戶訓練。預計至 2025 年，該中心將新增兩個符合 GMP 規格的生產套間，專用於新型製程的開發與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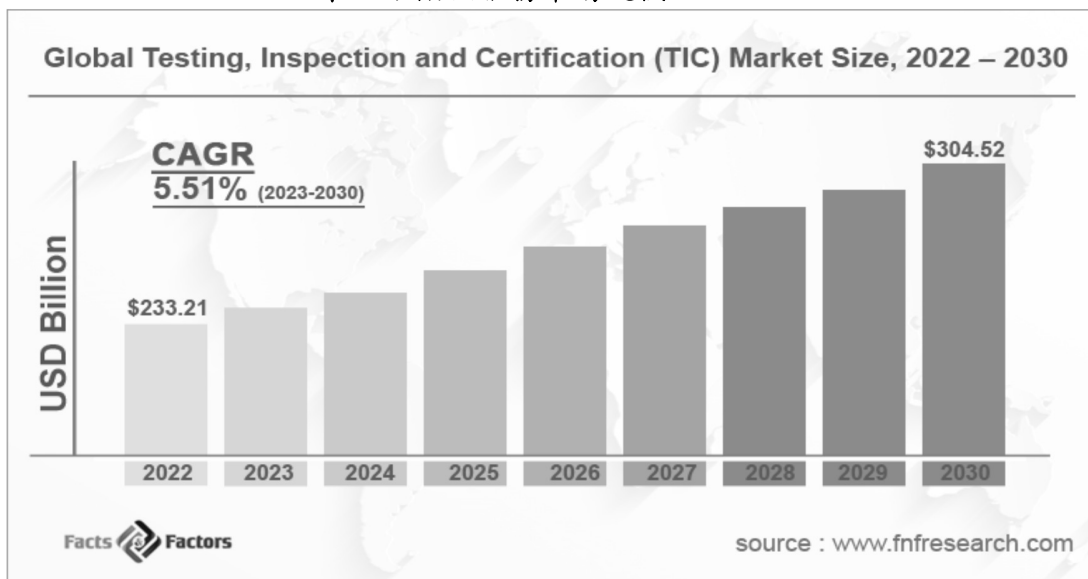
此外，再生醫療臨床試驗的增加也為市場創造了可觀的成長機會。以 2021 年為例，再生醫療領域由產業贊助的在研臨床試驗數量，總數達到 1,320 項，但在 2023 年第三季已經超過 1,800 項。同年，非產業單位 (如政府機構與學術機構) 支持的再生醫療臨床試驗總數亦達 1,328 項，顯示再生醫學的研發與臨床活動皆持續升溫。另一方面，醫院與診斷實驗室 (Hospitals and Diagnostic Laboratories) 也是快速成長的應用領域，預測期內將以 11.92% 的年均複合成長率 (CAGR) 增長。這一成長動能來自於細胞培養基在疾病診斷中的應用日益廣泛，尤其在傳染病、生殖醫學與癌症篩檢等領域的需求顯著上升。此外，慢性疾病盛行率上升、診斷技術日益先進，以及全球醫療基礎設施持續擴建，皆進一步促進該細分市場的發展。這些因素使得診斷用途對細胞培養產品的依賴逐漸加深，也加速了與臨床端技術整合的速度。

總體而言，隨著全球再生醫療市場的快速發展，細胞治療、幹細胞療法與基因治療等創新技術日漸成熟、法規趨於完備，帶動對細胞製劑製程中關鍵原料細胞培養基的強勁需求。細胞培養基在細胞擴增、分化、品質維持與臨床應用中的角色愈發關鍵，其組成與品質將直接影響細胞治療的安全性與療效表現。為符合臨床與法規要求，市場對無血清培養基 (Serum-free)、化學定義培養基 (Chemical defined)、以及特用/專用培養基需求持續增加，這些產品強調高度穩定性、可重複性與低污染風險，已成為再生醫療產業供應鏈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未來，細胞培養基不僅是生產環節的基礎材料，更將是推動細胞療法品質標準化、產業規模化與治療普及化的核心動力。

(4) 第三方檢驗服務產業

第三方檢測、驗證與認證 (TIC, Testing, Inspection, and Certification) 市場持續成長，且其依據法規要求屬於剛性市場。根據 Facts and Factors 報告顯示，2022 年全球 TIC 市場規模約為 233.21 億美元，預計到 2030 年將成長至約 304.52 億美元，年均複合成長率 (CAGR) 約為 5.51%，隨著全球監管標準的提升、消費者對品質與安全的要求增加，以及企業對供應鏈管理的需求成長，加上自動化與新技術帶動，TIC 市場將持續擴張。

第三方檢驗服務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Facts and Factors 市場報告

歐盟、美國及中國持續強化食品安全標準，如歐盟食品與飼料快速警報系統 (RASFF) 及美國食品安全現代化法案 (FSMA)，推動食品檢測技術發展，包括重金屬、農藥殘留、微生物污染等項目；隨著全球藥品與保健食品市場擴張，各國對檢測與認證的要求提高，例如美國 FDA 及歐盟 EMA 加強對藥品、保健食品的成分、穩定性及生物相容性測試；全球氣候變遷議題推動綠色法規，歐盟 REACH 法規、美國清潔水法等促使企業加強水質、空氣污染與碳排放監測，帶動環境檢測市場成長。

目前全球市場由國際知名檢測機構主導，如 SGS (瑞士)、Bureau Veritas (法國)、Intertek (英國) 與 TÜV SÜD (德國)，這些企業透過併購與技術投資，擴展全球服務網絡，以提供更精確與即時的檢測報告。

台灣的第三方檢測市場與國際趨勢同步發展，主要來自於食品安全、醫藥檢測、環境檢測等生技產業驅動，台灣政府近年來也加強法規監管，例如 TFDA (食品藥物管理署) 與 EPA (環境保護署) 持續強化食品與環境檢測標準，推動檢測產業升級。受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影響，食品與保健食品的檢測需求提升，政府要求更嚴格的食物成分標示與安全監測，促使第三方檢測機構提供更全面的分析服務；隨著台灣生技醫藥產業發展，符合 ISO/IEC 17025 及 ISO/IEC 15189 標準的檢測機構數量增加，提供藥品、細胞治療、生物相容性等多項檢測服務，以符合國際藥政要求；台灣的環境法規日趨嚴格，企業必須加強廢水、空氣污染與重金屬檢測，帶動環境檢測服務需求。此外，數位化技術、自動化技術、人工智慧 (AI) 與大數據分析正加速檢測精準化與自動化，使企業能更有效率地應對合規要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是國內微生物檢驗唯一擁有自有產品與技術服務的生技醫藥公司，在生技醫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具有雙重角色，不僅是產品供應商，提供微生物檢測產品與解決方案，同時也是第三方檢驗服務商，為產業各環節的企業提供產品供應、專業檢測與法規驗證等服務。產品供應鏈與檢測服務商雙軌模式，使公司能夠深入供應鏈的上游（原物料供應）、中游（加工與製造）、下游（成品與銷售），更全方位的幫助客戶產品加速上市、提升競爭力，成為生技產業發展的關鍵力量。本公司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提供微生物檢測產品，涵蓋培養基、快速檢測試劑、先進儀器等，能夠供應給供應鏈的上游原物料供應商、中游製造與加工廠，以及下游銷售與終端應用，另外，本公司也會協助客戶在產品開發期間，提早接軌法規標準，以提早規劃產品競爭力與加速產品上市。

(1) 上游（原物料供應，如化學品、天然物、微生物、細胞等原料生產或進口商）：

本公司為生技、藥品、食品等原物料生產或進口工廠，提供原料檢測試劑與工具，確保來源安全與品質穩定。

(2) 中游（加工/產品製造，如藥品製造、食品製造、妝品製造、人用加工製品等半成品/成品製造商）：

本公司為藥廠、食品廠、健康食品廠等生產單位，提供檢測試劑與工具，監測生產過程中的微生物污染與產品變異，確保製程符合法規。

(3) 下游（銷售與應用，如醫院、量販店、超市、餐廳、直營或線上外銷通路等）：

本公司提供服務醫療機構、檢驗實驗室、通路商與終端消費市場，提供產品品質控制與快速檢測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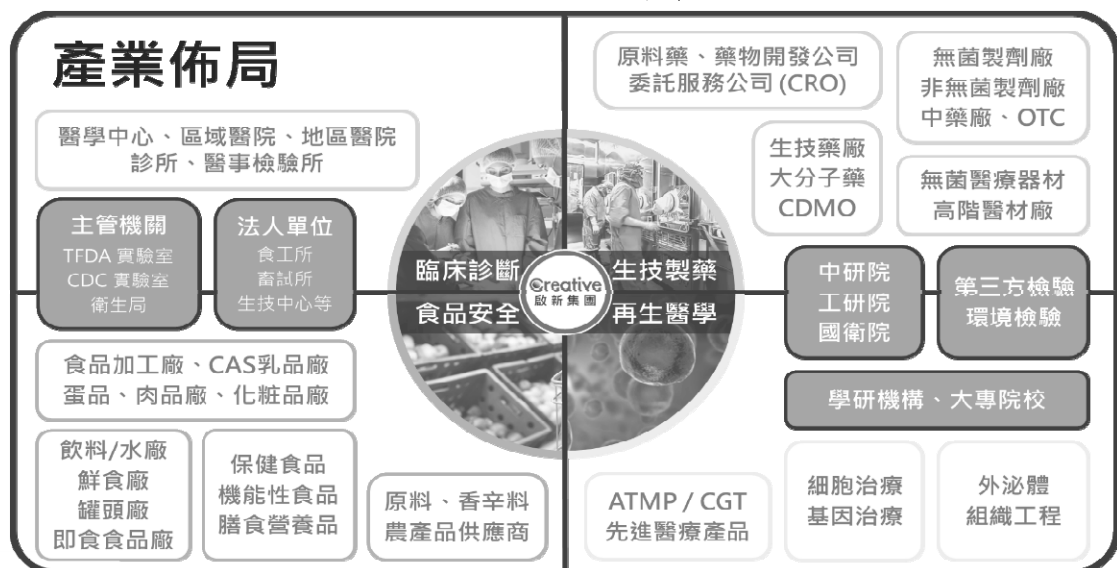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第三方檢驗服務事業，可提供上中下游與終端銷售通路所需要的檢驗服務，為客戶提供產品驗證與法規符合性檢測，滿足市場對安全性、品質監控的需求。

- (1)上游 (原物料供應，如化學品、天然物、微生物、細胞等原料生產或進口商)：
原料供應商需提交檢測報告，確保產品符合製造標準；進口原料商需要提交檢測報告，確保進口品符合國內標準。
- (2)中游 (加工/產品製造，如藥品製造、食品製造、妝品製造、人用加工製品等半成品/成品製造商)：
藥廠、健康食品廠、食品廠定期委託第三方檢驗進行生產環節的品質監控與最終產品檢驗；台美檢驗科技公司也會提供這些客戶委託研究服務，依據其客製化需求提供解決方案。
- (3)下游 (銷售與應用，如醫院、量販店、超市、餐廳、直營或線上外銷通路等)：
產品上市後，須透過檢測機構執行市場監測與合規驗證，確保消費者安全；台美檢驗科技公司已導入自動化系統，在檢測實驗完成且由品質主管放行後，就會即時且自動地發送到客戶端，第一時間提供客戶快捷服務。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打造更完善之生技醫藥產業供應鏈，產品種類包含乾粉培養基、檢測試劑、臨床診斷 IVD 用培養基、採樣/運送系統、實驗室耗材、標準物質、實驗室儀器設備、替代快速系統及生化鑑定試劑等多樣化產品，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研發、生產、品管全流程解決方案，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法規要求、加速產品開發期程、縮短上市時程、提升市場競爭力。隨著生技醫藥產業快速發展，企業對品質控制與法規符合性的需求日益增加，第三方檢驗服務單位的角色越顯重要，本公司產品供應與第三方檢測服務的雙軌布局，可同時提供客戶產品供應端與檢測服務端之雙重加值服務，成為國內供應鏈中關鍵角色，協助企業從產品開發到市場監測的每一個環節提升競爭力。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產業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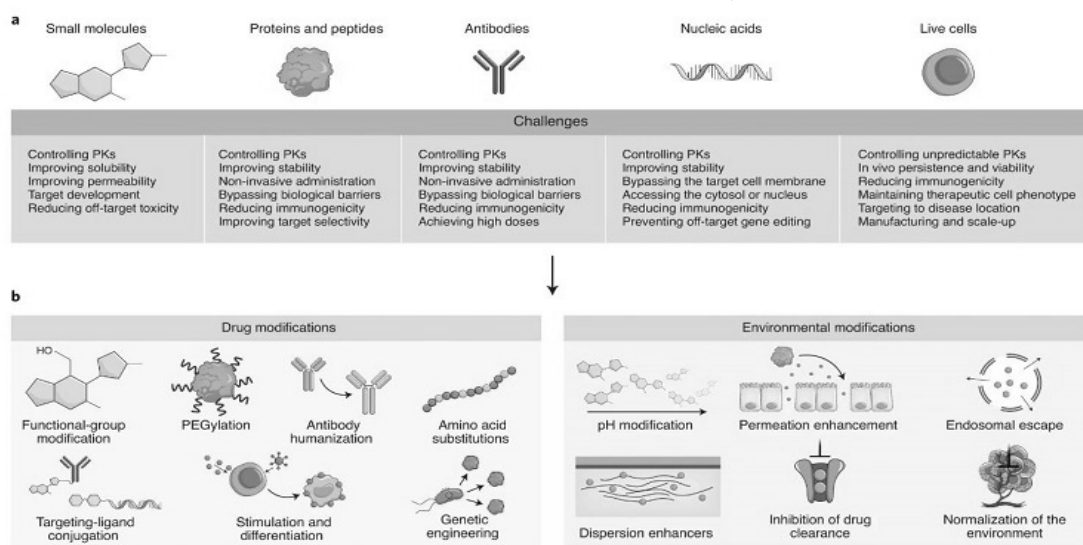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所在市場為生技醫藥、臨床診斷、食品安全、再生醫學等四個領域。

各個應用領域皆仰賴微生物檢測技術，以確保產品安全有效。從過去藥品開發、疾病診斷、食品與保健食品製造，到現今針對癌症、自體免疫疾病的精準治療，以及未來再生醫學與個人化醫療的發展趨勢，皆高度仰賴微生物檢測技術，提供有效控管與監測技術，進而掌握微生物的表現，無論是確保藥品製程的無菌性、傳染病的診斷、食品的衛生安全、保健食品的功效性、或是細胞治療與外泌體產品的品質穩定，微生物檢測都是支撐整個健康產業發展的基礎。本公司多年以來為國內微生物專業的先驅者，透過科學嚴謹的檢測能力與對國際法規的深刻了解，協助客戶確保產品符合安全與法規標準，為提升全人類健康品質貢獻價值。啟新生技不僅是檢測服務的提供者，更是推動健康產業持續前行的重要夥伴。

生技醫藥產品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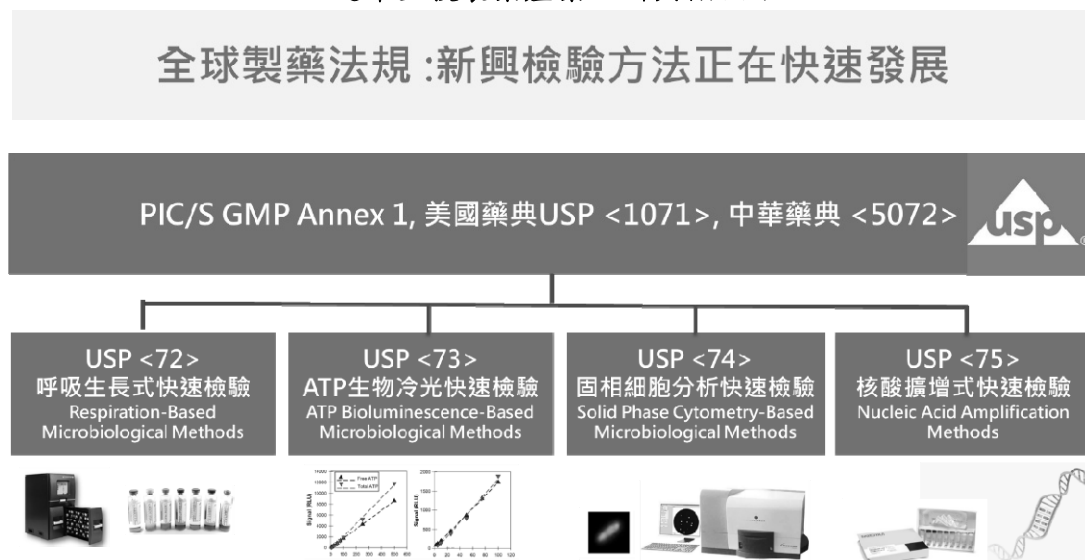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iopharma PEG

在生技醫藥領域，隨著醫藥技術的快速進步，各類藥物的開發也呈現出更加多樣化的趨勢。從小分子藥物到基因治療藥物，每一類藥物在開發過程中，除了面對臨床效果的挑戰，還必須處理極為複雜的產品品質與功效檢測問題。這些問題不僅對產品的最終效果至關重要，也直接影響到藥物的市場准入和廣泛應用。

小分子藥物通常經由化學合成，關鍵在於設計靶點、化學結構和藥效，確保其對特定疾病的療效。對小分子藥物的功效檢測，通常依賴於體內外的細胞模型及動物實驗，產品品質與功效檢測上，須關注穩定性問題（如儲存過程中降解）、生物可用性（生物可用性和吸收速度差異）、藥物交互作用等。大分子藥物，如重組蛋白質、疫苗等，通常需要依靠生物製程進行生產，開發過程重點在於蛋白質的穩定性、抗體的純度和效能、以及製程的一致性，在產品品質與功效檢測上，須注意製程穩定性（生產過程中的品質監測）、免疫原性問題（免疫反應和毒性測試）、批次一致性（從原料到最終產品的每個環節對藥物品質影響）等。抗體藥物屬於大分子藥物，開發重點在於抗體的親和力、特異性及其對標靶的結合能力。在產品品質與功效檢測上，須注意穩定性測試（抗體蛋白質結構複雜容易受到溫度、pH 值或儲存等影響而降低其活性）、免疫反應（免疫反應誘發）、多重表現型

(表現變異影響藥物的活性和免疫反應) 等。細胞生物製劑藥物主要利用活細胞來治療疾病，尤其是在再生醫學和免疫治療方面，開發重點包括選擇合適的細胞來源、細胞培養技術、標準化製程及療效評估，在產品與功效檢測上，須注意細胞品質控制 (幹細胞的增殖、分化和遷移能力)、細胞的穩定性 (細胞表現的維持狀況)、免疫排斥 (異體細胞移植引起免疫排斥) 等。各類生物醫藥藥物在開發過程中都面臨著品質控制和功效檢測的挑戰，需高度關注藥物的生產工藝、測試標準、療效與安全性等多方面的問題以確保產品可達到預期的品質與療效。

近年生技製藥產業之新興檢驗方法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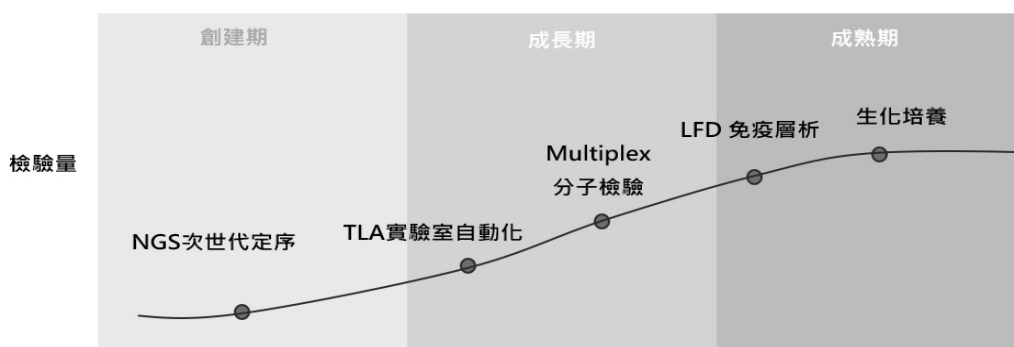
本公司長期專注於生技醫藥產業之檢測需求，致力協助客戶導入符合國際規範的檢驗方法與品質標準。多年來，啟新生技公司持續追蹤全球法規趨勢，協助國內藥廠在研發初期即提前佈局，建立合規且具效率的微生物檢測策略，大幅降低未來上市或出口時的法規風險，成功成為多家製藥企業在品質系統規劃與技術落地上的重要合作夥伴。

國際製藥產業長期以來依循嚴謹的品質與法規體系，如 PIC/S GMP 附錄一 (Annex 1)、美國藥典 (USP)、ICH 指引以及各國藥典 (如中華藥典)，以確保藥品的安全性與一致性。雖然這些規範已行之有年，但在面對產品技術加速創新、開發時程壓縮、個人化療法興起等新挑戰時，法規也正快速導入更具效率與靈敏度的新興檢測方法，以支撐全球藥品供應鏈的升級需求。以美國藥典為例，近年持續發布多項新式微生物快速檢驗技術，包括：USP <72>：呼吸生長式快速檢驗 (Respiration-Based Methods)、USP <73>：ATP 生物冷光快速檢驗 (ATP Bioluminescence-Based Methods)、USP <74>：固相細胞分析快速檢驗 (Solid Phase Cytometry-Based Methods)。這些技術相較傳統方法，可大幅縮短檢驗時程、提升敏感度與追溯性，對於生物製劑、細胞治療產品、即時放行 (Real-time release) 等領域具關鍵意義。中華藥典亦參照國際趨勢納入 <5072> 等先進規範。本公司依循國際法規趨勢與技術發展，致力引進並提供具前瞻性的微生物快速檢測方案，

協助客戶在法規合規、產品上市速度與製程優化上取得先機，同時也強化產業鏈在面對國際競爭與監管要求時的韌性與競爭力。

傳染病/感染症是與人們日常習習相關的領域，隨著技術的進步，感染症的檢測方法有顯著的演進，從傳統的分化培養到現代的 NGS 次世代基因檢測技術，各項技術在不同的時代和需求下，都發揮了重要作用，並逐漸推動傳染病檢測的精確性、效率與靈敏度的提升。以下是從不同檢測方法的發展歷程及其優勢概述。

感染症診斷產品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早期傳統的分化培養方法，通過在特定培養基上培養病原微生物，觀察其生長情況來進行檢測。這一方法對於細菌、真菌等常見病原體有效，能夠確定病原體的種類以及提供對抗生素的敏感性資訊。微生物培養法仍是診斷傳染病的黃金標準，並且能夠提供對藥敏的測試，但其最大的缺點是所需時間長，通常需要數天才能得出結果。LFD 免疫培養技術應運而生，此方法利用抗原抗體反應來識別病原體，常見的技術如酶聯免疫吸附試驗 (ELISA) 等，能夠在數小時內提供結果，然而，免疫檢測的特異性可能存在交叉反應的問題，可能會產生假陽性或假陰性結果，對於新型或不易產生免疫反應的目標也有限制。分子檢測技術，如聚合酶鏈反應 (PCR)，則進一步提高了檢測的靈敏度與準確性，此方法通過檢測病原體的核酸來確定其存在，並且能夠檢測到即使是極微量的病原體，分子檢測技術展現了極高的敏感性與特異性，但需要專業設備且成本較高，對技術人員的要求較高。因此，TLA 實驗室自動化開始成為一種趨勢，此系統利用機器手臂與自動化設備來處理樣本、進行檢測與數據分析，極大地提高了檢測效率與準確度，能夠快速處理大量樣本，並縮短檢測時間，且標準化程度高，減少了人工誤差，然而，自動化設備的高昂成本以及彈性不足是其主要挑戰。近年，隨著基因檢測發展，NGS (次世代定序) 技術開始被應用於傳染病的檢測中，NGS 能夠高通量地檢測病原體的基因組，並能夠對未知病原體進行高效的鑑定，檢測產出覆蓋面很廣，然而，NGS 技術也面臨著數據處理複雜、成本較高等挑戰，需要高性能的電腦來進行數據分析。

無論是早期的分化培養、或是近期的分子檢測與 TLA 自動化，每一種方法都需要有專業的技術知識，才能發揮在適合的場域與應用。隨著老齡化、細菌病毒種類增加、以及疾病控制的觀念興起，傳染病檢測的需求持續提升，市場對於檢測能力更快、更好、更廣泛的技術與產品仍是高度需要。

食品安全檢測產品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食品安全檢測技術的發展趨勢涵蓋從實驗室標準方法到用戶端快速篩檢技術，隨著全球食品供應鏈複雜化與法規要求日益嚴格，技術發展正朝著更高效、準確、便捷的方向演進。

在實驗室標準方法方面，各國官方機構如美國 FDA、歐盟 EFSA 及中國國家標準 (GB) 制定的食品檢測標準主要依賴高效液相層析 (HPLC)、氣相層析質譜聯用 (GC-MS)、液相層析質譜聯用 (LC-MS) 等技術，這些技術具有高靈敏度與高準確度，適用於農藥殘留、重金屬、食品添加劑、毒素等高精度檢測。然而，由於標準方法通常需要較長的檢測時間與昂貴的設備，國際認證方法則成為食品企業與第三方檢測機構的重要選擇。這類方法包括 AOAC、ISO 及 Codex 認證技術，並廣泛應用於食品微生物檢測、過敏原檢測及基因修飾生物 (GMO) 分析，透過即時 PCR (qPCR)、酶聯免疫吸附試驗 (ELISA) 及新一代基因定序 (NGS) 技術，提高食品檢測的準確度與可重現性。近年來，隨著食品安全意識提升與即時監測需求增加，快速篩檢技術逐步發展並應用於食品生產與零售端，例如免疫層析技術 (Lateral Flow Assay, LFA)、等溫核酸擴增技術 (LAMP) 及生物感測技術 (Biosensors)，這些技術可提供現場即時檢測結果，降低檢測時間與成本，使食品生產企業能夠迅速應對潛在污染事件。此外，物聯網 (IoT) 與人工智慧 (AI) 輔助分析食品安全數據的發展，也加速了快速篩檢方法的應用，透過智能感測器與區塊鏈技術提升食品溯源與安全監控能力。近年來，台灣發生多起食品安全事件，如蘇丹紅非法添加於辣椒粉、蛋製品與調味料，邦克列酸導致食品中毒事件，以及學校與餐飲業發生的食物中毒案例，這些事件突顯食品安全檢測的重要性，也促使政府強化檢驗標準與企業提升自主管理機制。未來食品安全檢測市場的成長動能將來自於法規趨嚴、全球食品供應鏈安全需求增加、消費者對食品健康與過敏原關注度提高，以及食品企業對高效檢測技術的投資增加。隨著技術進步與市場需求推動，食品安全檢測將朝向標準化、智能化、自動化方向發展，進一步提升食品品質與消費者信任度。

在細胞治療與再生醫療的產品發展趨勢，隨著基因編輯技術、幹細胞研究與免疫療法的突破，細胞治療已成為癌症、遺傳疾病、自體免疫疾病及組織修復的重要治療策略。其中，嵌合抗原受體 T 細胞療法 (CAR-T)、TCR-T 及自然殺手細胞 (NK 細胞) 等免疫細胞治療技術已獲得臨床驗證，在血液腫瘤與某些實體瘤治療上展現高度療效，而未來的發展趨勢將聚焦於自體與異體細胞來源的優化、治療成本的降低及製造技術的自動化與標準化。在幹細胞治療領域，則主要發展間充質幹細胞 (MSC)、誘導性多能幹細胞 (iPSC) 與造血幹細胞 (HSC) 等技術，應用範圍涵蓋退行性疾病 (如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糖尿病、心血管疾病及骨關節疾病等。iPSC 技術的發展更進一步推動了個人化醫療與細胞來源穩定性的提升，然而，如何確保細胞分化的安全性、降低免疫排斥風險及提升臨床可及性仍是發展關鍵。此外，組織工程與 3D 生物列印技術的進步，使得軟骨、皮膚、角膜與肝臟組織修復產品的開發進入臨床階段，未來甚至可能發展完整的功能性器官，以解決器官移植的供需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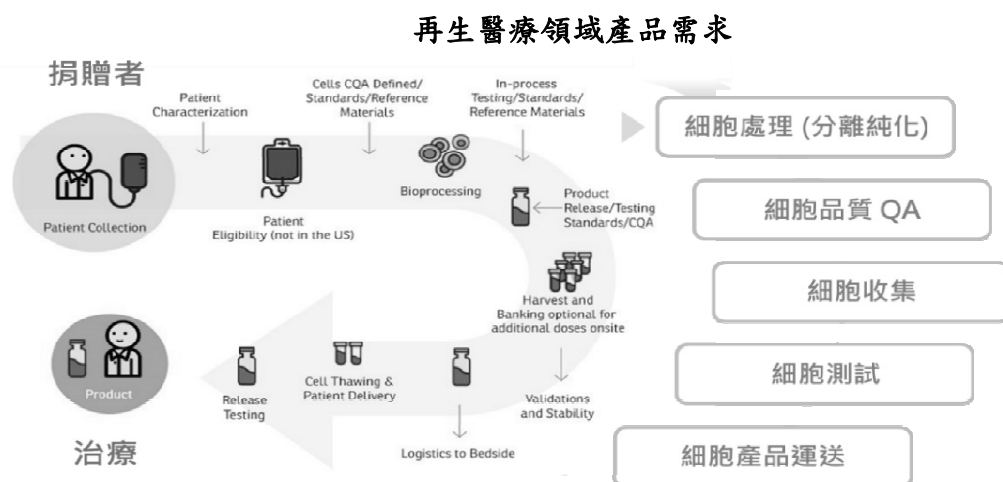
細胞治療與再生醫療作為高度技術導向的新興產業，其產業鏈涉及從病患端細胞的採集、細胞加工、擴增培養、品質檢測，到最終回輸體內進行治療等一連串高度專業且須無縫銜接的流程。為確保治療品質與臨床可行性，整體產業供應鏈需各參與單位共同建立明確的製程規範、作業標準與運作機制，構築一套完整、可靠且符合法規要求的生態系統。



資料來源：台灣醫界聯盟基金會

由於細胞治療產品屬於「活細胞製劑」，具有極高的技術敏感性與時間緊迫性，從細胞來源的取得、處理、製造到臨床應用，每一環節皆需精密銜接，才能確保治療的即時性與安全有效性。因此，打造一條具備標準化、高品質、合規運作的供應鏈，不僅是推動細胞與再生醫療產業邁向商業化的關鍵，也直接關係到療效與臨床推廣的可行性。

首先，細胞處理與前處理是供應鏈的第一步，涉及從捐贈者或病患身上收集細胞（如周邊血、骨髓或脂肪組織），並進行初步純化與分離。這一階段需要配合精準的分離純化技術與閉鎖式系統，以確保細胞品質穩定、避免污染，並保留其生物活性。接下來，細胞擴增與加工階段通常在符合 GMP 規範的製造設施中進行，包括基因修飾（如 CAR-T）、培養基的優化、培養條件控制等。這些製程需依據產品類型提供專屬開發設計，因此，細胞處理與製造的客製化能力與設備彈性，成為供應商的核心競爭力之一。在製造過程中，細胞品質檢驗與釋放標準更是不可或缺的環節，包括細胞純度、活性、表面標記表現、細菌與內毒素污染、無菌性、內源性病毒篩檢等安全性項目。除此之外，功能性檢測（如細胞殺傷能力、免疫調節能力、分化潛力等）對於臨床療效的評估尤為關鍵，這些檢驗項目的設計與執行，需結合具專業能力的第三方檢測實驗室與客製化檢測平台。此外，細胞產品的運輸與儲存是產業鏈中最具挑戰性的部分之一。由於細胞為活體製劑，對於溫度、時間與震動高度敏感，因此需具備冷鏈物流能力，涵蓋冷藏（2-8°C）、冷凍（-20°C）及超低溫（液態氮）等多種運輸條件，並配合可追溯的監控系統確保全程品質不變。高規格細胞運送容器、監控設備（如溫控紀錄器）以及時間管理系統，是支持細胞產品從製造端運送至醫療端的重要環節。為了完善整體運作，周邊產品的支持也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包括細胞培養基、凍存液、無菌耗材、無菌操作系統（如閉鎖式袋系統）、生物安全櫃、解凍設備、細胞收集與輸注裝置等，均需符合醫療級規範，且具備高穩定性與可追溯性。這些產品必須與主體治療流程無縫整合，才能構築出一條完整、高效且合規的細胞治療產業供應鏈。



資料來源：Haddock et al. (2017)、本公司提供

目前細胞治療的挑戰主要來自於製造與品質控制，從細胞分離、擴增、基因修飾到最終產品的活性與安全性檢測，都需要高標準的 GMP 生產環境與嚴格的法規監管。同時，細胞治療的高昂成本使其尚未能普及化，因此降低製造成本、提升細胞製備流程的標準化與自動化將成為未來發展的重點方向。全球各國政府與監管機構正積極調整細胞治療與再生醫療產品的核准機制，如美國 FDA、歐盟 EMA 及日本 PMDA 皆推出快速審查通道，以促進創新療法的臨床應用。隨著技術成熟、產業化進程加快，以及臨床數據的積累，細胞治療與再生醫療將成為未來生物醫藥領域的核心發展方向，並為患者帶來更多創新治療選擇。

綜合而言，細胞與再生醫療產業的產品發展，不僅依賴核心技術與療效成果，更需仰賴從上游細胞來源處理到下游運送管理的全流程支援。任何一個環節的疏失都可能導致產品失效、病人延誤治療甚至風險增加。因此，如何透過供應鏈整合與產品組合建構，實現從細胞收集、處理、檢測到臨床應用的即時串聯，將是未來細胞治療商品化、規模化推動的核心命題。隨著法規成熟與臨床需求增加，具有整合製造、檢測與物流能力的供應商，將在未來的全球細胞與再生醫療市場中佔據關鍵地位。

4. 競爭情形

隨著生技產業的需求顯學、以及國際大廠直營或擴展業務之影響，既有與新進競爭者在市場上的競爭是顯而易見的。

本公司是國內微生物檢測技術先驅者，在近年策略轉型的發展下，已成為國內擁有最多微生物相關產品的生技醫藥產業主要供應商之一，且持續投資產品研發與增加代理，提供客戶涵蓋研發、生產、品管以及上市後追蹤全流程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在市場需求方面，無論是生技製藥、臨床診斷、再生醫學、食品安全與環境監測等領域，對微生物檢測需求的提升、法規也趨於嚴謹。市場份額的快速擴張有利於減緩競價情況，而技術優勢也有助於幫助客戶創造價值，憑藉其技術研發實力及代理多家國際大廠的產品，整合自主研發與代理資源，為客戶提供多元且完整的解決方案，並強調產品的合規性與品質可靠度，以滿足法規嚴格的醫療與生技產業需求。此外，本公司深耕國內市場的在地化服務，透過深厚的客戶關係與快速的技術支援，能迅速回應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與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美檢驗、振泰檢驗及環虹檢驗所屬產業，隨著法規標準提高及市場需求成長，第三方檢驗機構面對國內外的挑戰。國內市場競爭者眾多，檢驗機構需持续提升技術能力、擴展檢測項目並強化服務，以維持市場競爭力，但在檢驗認證項目上，本公司子公司認證數量為國內最多，在品項服務與客製化上具有優勢。在外商檢驗機構競爭上，憑藉多年的品牌基礎、先進設境檢測等領域與國際標準接軌，吸引大型企業及跨國品牌合作，在規模經濟效益及國際市場佈局上具有優勢，對本土檢驗機構帶來壓力。面對這些挑戰，本公司將透過技術創新與設備升級，提升檢測精度與效率，並深化與國內企業及研究機構的合作，強化在地服務優勢，本公司在技術優勢與客製化服務上，可創造客戶更多產品價值，同時本公司之子公司持續積極推動國際認證，提升品牌信譽，確保在全球市場中具備競爭力，並透過策略聯盟與市場佈局擴大影響力，鞏固在台灣檢驗市場

的領先地位。

面對產業快速變化與技術革新，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能力、拓展產品應用場域，並積極發展智慧化檢測技術，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維持領先地位，持續創造價值備及全球認證優勢，能提供更具有國際競爭力的檢測服務，並在藥品、食品、環。目前，本公司所發展市場暫無惡性競爭情形、且本公司客戶與市場應用領域面較廣，受到單一產品衝擊情況小，但本公司持續高度關注整體市場動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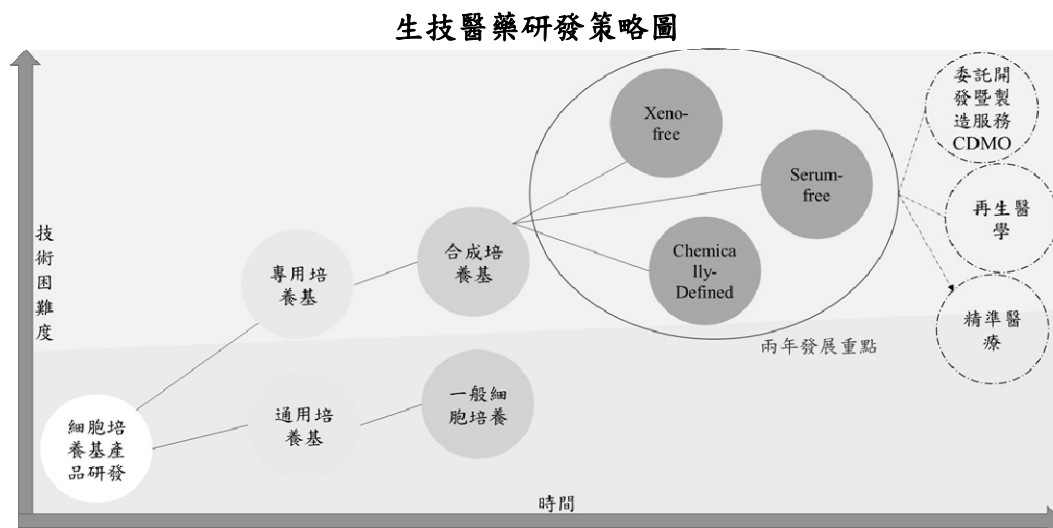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啟新作為橫跨上游（原物料供應）、中游（加工與製造）至下游（成品與銷售）的全方位產業供應商，我們致力於協助客戶：A. 以更專業、迅速且便利的方式，加速產品上市時程；B. 提供更符合法規規範與未來市場趨勢的產品，強化其市場競爭力。

因此，我們的研發策略皆以實現上述目標為核心，致力於協助客戶取得更大成功。以下是我們針對不同產業領域所擬定的研發策略方向：

(1) 生技醫藥解決方案-細胞培養基產品研發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細胞培養基是現代生物醫藥研究和製造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根據市場研究報告，在 2022 年，全球細胞培養基市場價值已經達到 24 億 4,500 萬美元，並預計未來幾年將以 9.48% 的年複合成長率持續增長。細胞培養基的技術已經發展得相當成熟，但仍然存在著許多挑戰和潛力可供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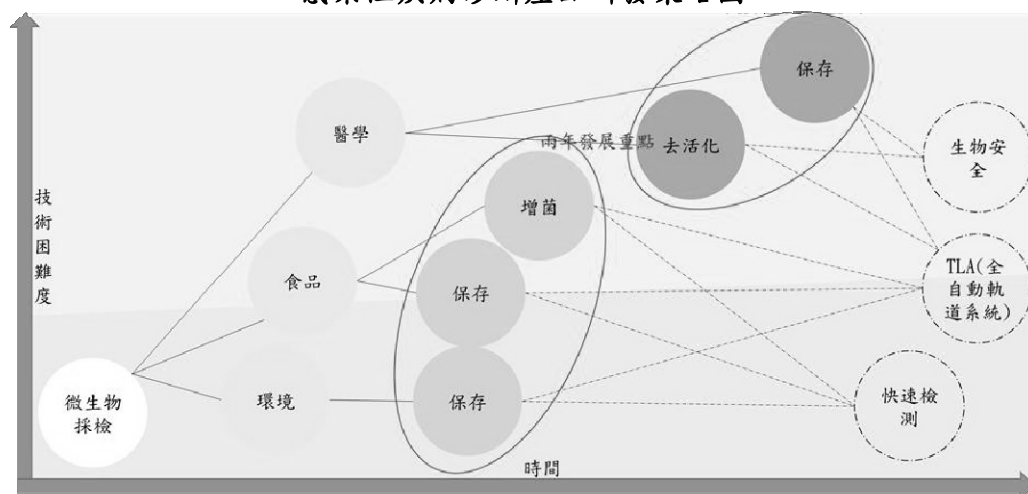
未來細胞培養基的發展趨勢之一是專用細胞培養基的使用量增加。專用細胞培養基可以提高細胞培養的效率和產品質量，並且能夠滿足特定細胞株的需求。這種個性化的培養基將能夠為生物醫藥研究和生產帶來更大的靈活性和效益。

隨著醫療發展，Serum-free、Xeno-free 和 Chemically-defined 培養基的使用也將持續增加。這些培養基的開發旨在避免使用動物血清等可能對細胞培養

產生不良影響的成分，同時提供更加穩定和可控的培養環境。這對於醫療用途的細胞株研究和應用具有重要意義，可以增加細胞治療和再生醫學等領域的發展潛力。目前細胞培養基在本公司算是嶄新的領域，目前也正積極的參與行業內的技術交流和學術會議，與領先的科學家和專家保持合作和交流，同時與業界廠商合作以保持對細胞培養基技術發展的敏感度和前瞻性。同時，本公司也正在建立自己的生產工廠，推動細胞領域的發展。

(2) 感染性疾病診斷解決方案-微生物採檢及運送系統

感染性疾病診斷產品研發策略圖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在國內外，目前常用的微生物檢測系統大多仍屬於傳統方法，並且高度依賴人力，也因為人為操作導致不良許多問題，包括容易出現樣本污染、操作失誤、步驟繁瑣且耗時等，這些因素可能導致診斷和治療進展的延遲。再者，培養檢驗人才也需要投入大量成本，且缺乏足夠的檢驗人力的情況可能越來越嚴重，相反地，國內檢驗量與規格正不斷提升，因此改善傳統方法是非常迫切的事情。

未來微生物檢測領域有望朝向 TLA 全自動化軌道系統發展，可以減少樣本污染和操作失誤風險，提高檢測效率和速度，減少對人力的需求，提高檢測的準確性和一致性，有助於加速診斷和治療進展。

實現自動化微生物採檢及運送系統的重要前提除了可靠且高效的自動化機器人和設備之外，樣品處理及裝載也是一個重要的問題，傳統培養基轉換成自動化樣品運送方式，對於其配方的調整、檢體的收集及運送，還有考慮整體操作風險分析都需要加以考慮，以確保樣品在運送過程中不受到環境條件的影響，啟新以多年培養基經驗的累積，對於產品型態改變的所有條件都已完成相關確效與準備工作，接下來的任務就是等待台灣越多自動化機台的引進，本公司即時的提供客戶相對應的產品，幫助產業轉型。

(3) 食品安全解決方案-微生物快速鑑定系統

現代食品工業需要對微生物進行快速準確的檢測，以確保人類健康和食品安全。然而這些技術的操作過程複雜且耗時，需大量的人力成本。再者，由於新冠疫情的流行，在大量篩檢的情況下，對於檢驗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應對這些挑戰的過程中，快速鑑定系統已成為一種趨勢，其目標是實現更快速、更可靠和更經濟的檢測方法。快速鑑定系統利用生物學、物理學、化學等多種技術手段，將檢測過程簡化，從而實現更快速的結果。

而目前傳統的微生物鑑定，多半因為需要配合最終藥敏試驗或是單一菌落的純化鑑定，需要耗費至少兩天以上的時間才能夠有培養結果，且若是廠商無專業人員進行測試，往往需要耗費大量時間及金錢進行品管，有鑑於此，本公司正在研發相關的解決方案，我們將推出簡單操作且可以於 8 小時內產出報告的分生鑑定套組供食品加工廠使用，大幅度的降低廠商於品管的成本，又可以快速的出具結果，如此一來，將可以更加提升台灣於食品安全上的管控。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
研發費用(A)	34,131	10,946
營業收入淨額(B)	1,098,539	361,478
占營收淨額比例(A)/(B)	3.11	3.03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4年	A. efSwab(液態微生物運送管)-擴充至8種型號 B. 三層包定性用環境採樣裝置(SteriPack EnviroSwab-C Triple)
截至刊印日止	A. CMP® T-Expand B. CMP® CryoStem

本公司持續深化對無菌藥廠採樣需求的投入，不僅延續既有且廣受市場肯定的 SteriPack (多層包裝環境監控用培養基) 系列產品，更全新推出 SteriPack EnviroSwab (多層包定量用環境採樣裝置)，進一步強化產品組合，為客戶提供更完善的採樣解決方案。這項創新不僅提升了環境監控的準確性與可靠性，也確保製藥環境符合更嚴格的無菌標準，滿足業界日益提升的監管與品質要求。

此外，為了配合市場外銷需求，本公司針對 efSwab、GermBank 及 SteriPack 等系列產品進行包裝優化，確保其在長距離運輸過程中，仍能維持卓越的產品性能與安全防護。這些改進不僅提升了產品的穩定性，也確保客戶在不同環境與條件下均可獲得可靠的檢測結果，以符合全球市場的高標準要求。

在技術創新方面，本公司積極拓展客製化解決方案，根據不同客戶需求，研發超過 70 款專屬試劑耗材，並提供完整的技術支援與專業培訓，確保客戶能夠充分掌握並高效運用本公司產品，以提升研究與生產效能。這種靈活的解決方案不僅提升了客戶的競爭力，也進一步鞏固了本公司作為專業試劑耗材供應商的市場領導地位。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生技製藥領域的發展，提供涵蓋細胞培養、分析檢測等多元應用的產品線，以滿足生技製藥、臨床醫學及食品研發等多個產業的需求。透過技術創新與產品升級，我們將持續為全球客戶提供高品質的解決方案，助力生技與製藥產業邁向更高的標準與效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以生技醫藥產業的供應鏈整合者為定位，是國內唯一擁有自有產品與技術服務的生技醫藥供應鏈公司，將持續強化本業，鞏固並拓展生技醫藥、臨床診斷及食品安全的剛需市場，業務發展策略為：

1. 促進產業與國際法規接軌，強化剛性需求
2. 增加產品與服務品項，提供客戶解決方案
3. 增加國內外產業合作夥伴，擴大國際市場通路
4. 敏捷應變 (如 COVID-19、流感、新興傳染病、食安事件等)，本公司身為國內生技醫藥主要供應商之一，近年重大事件發生皆能高效且快速滿足提供客戶相關產品，因應市場期待解決客戶所需。

長遠目標是持續強化產業合作，結合策略投資人共同串連、透過投資或併購策略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鏈，持續擴展產業生態系。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深化本業、拓展市場版圖

本公司將持續擴大生技醫藥相關檢測產品開發與代理業務，提升現有產品組合，幫助客戶提高產品快速上市並提高市場競爭力，確保滿足生技製藥、臨床診斷、食品安全、再生醫療等領域之客戶需求，進一步鞏固在生技醫藥產業供應鏈的領先地位。

(2) 佈局再生醫學、打造產業供應鏈

隨著再生醫學市場的快速發展，本公司積極推動再生醫學及細胞與基因治療 (CGT) 領域，已於 112 年購置竹北生醫園區廠房，計畫在 115 年於竹北生醫園區完成國內符合 PIC/S GMP 等級細胞培養基與試劑的生產基地建設，專注於細胞治療、基因治療之細胞培養基、相關試劑耗材與檢驗服務的研發與生產，逐步建立起從細胞培養基委託開發製造服務 (CDMO) 到臨床試驗委託服務 (CRO) 的完整業務體系，並與國內指標性客戶合作，成為國際市場領先的

生技醫藥服務商，進一步推動再生醫學產業供應鏈的建立。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併購與投資，整合國內產業鏈

本公司規劃透過投資、併購及策略聯盟，進一步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提升供應鏈協同效應，構建國內完整的生技醫藥產業生態系。並將聚焦亞洲市場，強化本地化經營與國際合作，實現業務整合與價值最大化。

(2) 國際市場拓展與品牌全球化

本公司將擴大在亞太市場的布局，透過戰略合作、技術輸出及當地生產設施的建立，提升全球市場滲透率。公司將持續強化產業合作，結合策略投資人共同推動產業上下游資源整合，實現從檢測、產品開發到臨床應用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提升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力，並推動台灣生技醫藥產業在國際市場的全面發展。

(3) 產業生態系建構

本公司在 2024 年引進策略投資人，並通過併購與策略合作建構更完善的生技醫藥產業供應鏈。在近年陸續整併台美檢驗科技公司、環虹檢驗與振泰檢驗公司，成功自產品供應商角色佈局檢驗服務市場。本公司在生技醫藥產業上中下游，不僅是產品供應商，提供微生物檢測產品與解決方案，同時也是第三方檢驗服務商，為產業各環節的企業提供專業檢測與服務。這種雙重模式使公司能夠深入供應鏈的上中下游，成為產業發展的關鍵力量。

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透過策略併購與投資，進一步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並加速推動生技醫藥與再生醫療領域的全球市場布局，實現企業的國際化與長期成長之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額	銷售額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851,224	98.91	1,089,237	99.15
外銷	9,356	1.09	9,302	0.85
合計	860,580	100.00	1,098,539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國內領先的微生物檢驗試劑供應商，擁有超過 10 大類、900 種以上的產品，並成為全球培養基種類最豐富的品牌之一，提供近一萬種檢驗試劑與設備。其中，應用於醫學與產業檢驗的培養基市場占有率超過 50%。

本公司的客戶涵蓋政府機構（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疾病管制署、各地衛生局）、學術研究單位（如中央研究院、財團法人機構）、醫療機構（如醫學中心）、以及產業界（如國際指標藥廠、連鎖食品工廠、權威檢驗機構）等。這些單位均需依賴精準的檢驗程序，以確保人類健康與安全，進一步體現本公司產品

在市場中的關鍵地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所處的生技醫藥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將呈現穩定成長。隨著全球醫藥市場需求的增加，特別是在抗癌、免疫疾病和再生醫學等領域，市場對先進療法、診斷技術和生物製劑的需求持續上升。特別是在亞洲、拉丁美洲和非洲等新興市場，隨著人口增長與醫療基礎設施的改善，需求將進一步擴大。本公司將透過不斷擴展產品線、強化技術創新與國際市場布局，抓住這些增長機會，並致力於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品牌影響力，確保在未來的市場中占有一席之地。

同時隨著全球食品安全、醫藥檢測及環境監測標準日趨嚴格，台灣的第三方檢驗市場預期將持續成長。政府對食品安全、藥品品質與環境保護的監管力度不斷提升，使得企業對檢測與驗證服務的需求增加。此外，消費者健康意識提升，促使食品、保健品及藥品製造商更重視品質控制，進一步推動檢驗市場的發展。整體而言，台灣檢驗市場的成長性仍具潛力，且隨著法規趨嚴與產業升級，對高精度、高效率檢測服務的需求將持續攀升。

4. 競爭利基

(1) 國內微生物技術先驅者

本公司深耕微生物檢測領域已超過 45 年，協助台灣建立微生物檢測技術標準與流程，是國內首家採用自動化培養基生產設備的企業，也在民國 94 年成為國內首家獲得 GMP 認證的培養基製造商，並成功取得國產培養基 IVD 醫材核准，成為微生物檢測技術的先驅者，在微生物檢測領域擁有領先業界的技術優勢。

(2) 國內最大微生物通路商

本公司是國內擁有自有產品與技術服務的生技醫藥公司，作為國內微生物檢測市場的主要供應商，擁有最大的微生物通路，並且服務於生技醫藥、食品安全、臨床診斷等多個領域。公司與 33 個國際知名品牌合作，構建了一個完善的微生物產品組合，並依靠自有品牌 CMP[®]，滿足客戶在微生物檢測產品上的需求，擁有最廣的客戶覆蓋率，除了可以直接了解客戶需求，產開發產品或新代理產品都可直接提供給客戶。

(3) 第三方檢驗服務事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在第三方檢驗領域的布局，涵蓋了食品、藥品、醫療器材、健康食品、化妝品與寵物等多個產業，並且在近年整併台美檢驗科技、環虹檢驗、以及振泰檢驗，擴展了公司在食品檢驗及認證領域的市場覆蓋。這一策略併購使公司在國內擁有多個檢驗實驗室，提供全面的檢測服務並取得國際認證，為客戶提供合規且高效的檢測解決方案。透過強大的第三方檢驗能力，為各行各業提供一站式服務，本公司不僅是產品供應商，同時也是第三方檢驗服務商，為產業各環節的企業提供專業檢測與服務，這種雙重模式使公司能夠深入供應鏈的上中下游，成為產業發展的關鍵力量，進一步鞏固了在行業中的競爭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全球生技醫藥市場持續快速成長

根據國際醫藥專業統計機構 IQVIA 的報告，全球藥品市場正持續快速成長，預計到 2027 年，全球醫藥市場總規模將達到約 5000 億美元。拉丁美洲、亞洲和非洲等地區的銷售增長率最高，主要受到人口增長和購買管道擴展所致。尤其在抗癌與免疫疾病領域，新的療法與新藥將持續大量湧現，這為生技醫藥行業提供了強大的市場動能與發展機遇，且國內製藥產業高度仰賴進口，本土供應鏈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B. 台灣政府再生醫療法規開放與政策推動

隨著全球再生醫療產業快速成長，亞洲地區增速顯著，台灣政府也積極推動再生醫療相關政策，包括《再生醫療製劑條例》等，強化細胞治療產品的臨床試驗、上市許可及品質控管。截至 112 年 6 月，台灣細胞治療臨床收案人次已突破 1,200 例，累計核准製劑數達 120 件，顯示市場潛力巨大。

本公司將配合政府政策，投入細胞冷凍保存液、細胞解凍儀器及細胞活化磁珠等產品之研發，並以具認證的檢測子公司，提供臨床檢測、品質控管及法規合規評估等服務，確保產品的安全性與合規性。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結合再生醫療產業的發展趨勢，拓展產品應用領域，並以完整的產品線與嚴謹的品質控管，積極布局國際市場，成為細胞治療領域的可靠夥伴。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偏重傳統微生物技術領域

本公司長期深耕微生物技術領域，累積了豐富的專業經驗與市場優勢。然而，隨著生技醫藥產業的快速發展，單純依賴傳統微生物技術可能限制未來成長空間。

因應對策：

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進行技術交流、共同研發以及 CDMO，來提升整體競爭力；積極爭取世界各國優秀產品的代理權，滿足醫學、製藥、環境、飲水、食品、基礎研究等各式各樣的微生物檢驗應用項目；發展再生醫學新事業，規劃並建立國內第一個符合 PIC/S GMP 細胞生物製劑及試劑工廠，並透過策略合作加速擴展，打造再生醫學生態圈。

B. 缺乏分子生物技術、生物醫學診斷、儀器研發製造等相關專業人才

隨著生技醫療產業的不斷進步，分子生物技術、生物醫學診斷及儀器研發製造已成為市場發展的重要趨勢。然而，本公司目前主要專注於傳統微生物技術領域，在高階分子診斷與生醫儀器開發方面的人才儲備相對不足，可能影響未來技術升級與產品線擴展的速度。

因應對策：

持續透過產學合作，培育生技產業新秀及吸引專業人才，提升研發和創新能力；落實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本公司為降低人員流動與提升員工向心力，在人事制度及員工福利方面，推行人性化管理制度，提供員工舒適的工作環境、多樣性之教育訓練以培養多元化人才，以及完善溝通管道，持續優

化員工福利制度加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可與向心力，以降低員工流動率。此外，藉由申請股票上櫃，以提升公司知名度以吸引更多優秀人才。

C. 侷限於國內銷售市場為主

本公司目前以國內市場為主要銷售據點，雖已在生技醫藥領域建立穩固的市場基礎，但相較於全球生技產業的快速發展，市場布局仍顯侷限。受限於國內市場規模與成長性，若無法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將可能影響公司長遠的營運成長與全球競爭力。

因應對策：

持續拓展國際市場，串聯台灣產品進入印尼、越南、寮國、汶萊、泰國、緬甸、菲律賓、柬埔寨、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等亞太市場，透過市場多元化減少對國內競爭的依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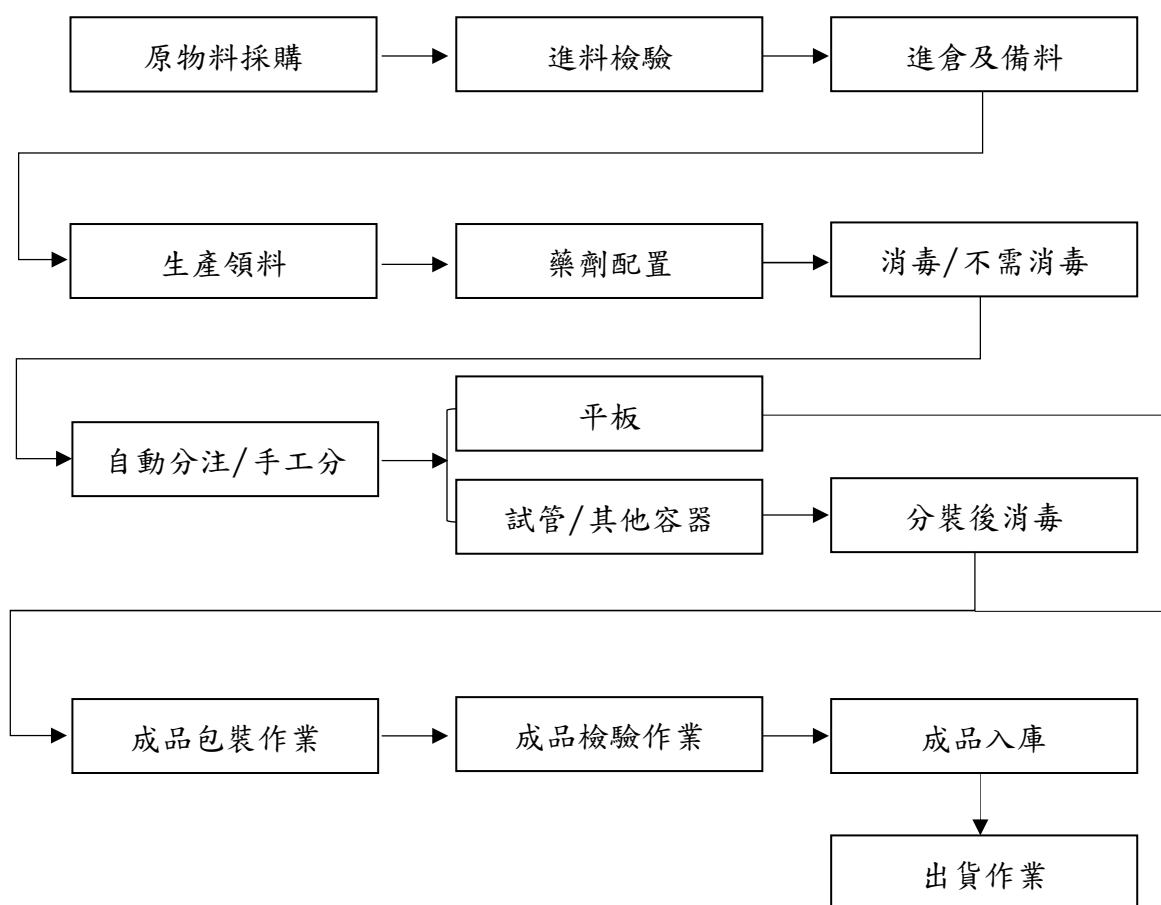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efSwab 液態微生物運送管	TLA 全自動化軌道系統周邊產品，隨著自動化的機台引進多，本公司已做好準備，主要係醫療檢驗機構使用，efSwab 是一種自動化的周邊產品，用於檢體採集後的運送與培養，它可以自動處理樣本、進行檢測、分析和報告結果，從而提高檢驗的效率和準確性。本產品特點為： A.滿足全自動上機接種。 B.高回收率採集拭子。 C.創新檢體採集利器。
終端滅菌三層包裝培養基	係提供食品廠、製藥廠、醫療機構等使用，CMP [®] SteriPack 平板培養基和接觸性平板培養基(Contact Plate)是使用 BD Difco 原料製作的，包裝方式符合各國藥典的品管規範，最外層是 Tyvek/PE 材質，內二層是 Nylon/PA 材質，其中 PA 材質可以防止氣體通透，如 H ₂ O ₂ ，以滿足關鍵區域環境微生物採樣的要求。 此外，根據客戶需求，該產品系列還推出了具有各種特色的商品，這些特殊功能的培養基使客戶能夠應對不同環境中的檢測干擾物。
VTM 病毒採樣管	因應疫情而開發之產品，疫情爆發初期，本公司推出了兩種通用型病毒檢體運送培養裝置：病毒輸送保存管及去活化型病毒輸送保存管，配合植絨拭子使用，被國內政府機構和許多醫學中心廣泛地使用，方便且有效地提升了國內的檢驗能力，也積極協助政府國際援助計畫，為全球抗疫工作做出了貢獻。
食品病原菌快速分子生物鑑定套組	主要係提供食品相關產業為主，與市售產品相比，本公司的試劑套組可以做到相同的低濃度偵測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外，於操作上不需要額外的萃取步驟，也可於 8 小時內包含培養及鑑定，此技術目前規劃未來應用於食品產業中的食品微生物鑑定，可省略大量人為操作、步驟、時間，並且可高通量進行有效率的檢驗，來緩解國內食品產業檢驗壓力。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且穩定之合作關係，並已建立二家以上之合格供應商來源，以分散供應風險。原料供應情形穩定，歷年營運期間未曾發生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本公司除持續深化與既有供應商之合作外，亦針對關鍵原物料建立多元供應網絡，提升整體供應鏈韌性與抗風險能力。

此外，本公司充分掌握生技醫藥市場之原料供應脈動，並於品質、交期及庫存管理上嚴格控管，確保原料能穩定供應，支撐生產作業需求。為強化供應鏈應變能力，本公司亦持續進行新供應商之開發與認證作業，並定期檢討現有供應商之表現，以確保在市場波動、政策變動或不可抗力因素發生時，仍能維持生產所需之原料供應無虞。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51,385	14.87	無	A 公司	52,276	11.80	無
2	其他	294,105	85.13	無	其他	390,909	88.20	—
	進貨淨額	345,490	100.00	—	進貨淨額	443,18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分析：最近兩年度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及其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並無重大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客戶涵蓋政府機構 (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疾病管制署、各地衛生局)、學術研究單位 (如中央研究院、財團法人機構)、醫療機構 (如醫學中心)、以及產業界 (如國際指標藥廠、連鎖食品工廠、權威檢驗機構) 等，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並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截至 4 月底止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119	123	168
	間接人員	208	242	214
	合計	327	365	382
平均年歲		36.6	36.7	36.5
平均服務年資		5.1	5.1	4.9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3.06	2.74	2.62
	碩士	27.22	25.75	25.13
	大專	61.16	55.07	54.71
	高中	8.56	15.62	17.02
	高中以下	—	0.82	0.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因設置於政府開發且設置污水處理廠之工業區內，須依規定申請廢 (污) 水聯接使用許可外，產品製造過程並無產生污染，且非使用生煤或石油焦之鍋爐，故無須申請其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及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污染環境事件而受處

分；未來亦將持續進行設備維護改善及落實環境管理系統運作。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從業員工福利事宜，並依規定就資本額、每月營業收入及員工薪資提撥福利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 (1) 休假制度：符合勞基法一例一休與特別休假之規定；遇到員工生日並提供有一天生日假。
- (2) 保險制度：除提供勞保、全民健保及退休金提撥 6% 的基本保障外，定期安排員工辦理健康檢查，額外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使員工能安心無虞的工作。
- (3) 福利措施及活動：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提供優質化的福利措施，員工可享有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三節禮金、績效獎金、部門聚餐補助及員工機車停車位等；精心為員工規劃各項福利活動，如：員工旅遊、心靈講座、家庭日、年度運動會及年終春酒活動；與盲人協會合作提供公司駐點免費按摩服務，另有臨場醫師及諮商師健診的員工協助方案。除此之外，為促進員工良善交流，設有總經理有約、集團專刊、員工需求調查及提案獎等制度，鼓勵全體員工能更清楚公司的發展並參與其中。
- (4) 社團活動：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已成立並補助有七個社團，包括綠畫療癒社、手作食堂社、籃球社、空中瑜珈社、桌遊社、咖啡社及生活體驗社等社團，提升同仁的身心靈健康，也促進同仁間情感的交誼，工作之餘也追求生活的平衡。
- (5) 環境關懷：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農曆初一與十五推行無肉日活動，免費提供同仁素食午餐，響應環保愛地球，健康少負擔。除此之外，不定期舉辦及參與淨山、淨灘、植樹、物資捐助及社區清掃等公益活動，為社會盡一份心力。

2. 員工進修與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視人才為重要資產，為持续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組織競爭力，已建立完整教育訓練制度及學習地圖，並依各職務、職級及專業需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強化員工之專業知識、管理能力及職能發展。

教育訓練內容涵蓋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及人才發展等面向，透過內部訓練、外部課程、專業認證、OJT 訓練及數位學習等方式辦理，並配合公司營運策略及未來發展需求，持續培育關鍵人才與儲備幹部，以提升整體組織效能。

訓練類別	培訓對象	培訓重點
核心職能	全體員工	執行力、團隊合作、顧客導向、問題解決能力等
管理職能	各階層主管	領導管理、決策分析、策略思維、跨部門溝通等
專業職能	各職務人員	專業技能、法規遵循、部門專業知識及 OJT 訓練等

訓練類別	培訓對象	培訓重點
人才發展	儲備幹部及關鍵人才	IDP、輪調培育、AI 工具應用及人才發展課程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教育訓練辦理情形如下：課程總數 124 班，受訓總人次達 1,100 人次以上，受訓總時數達 1,100 小時以上。

訓練性質	課程分類	總堂數	時數
內訓	管理職能	2	14
	專業職能	9	29
	關鍵人才	16	59
	策略共識	9	33
	講座	2	6
	新進人員	13	39
外訓	專業技能與認證	73	954
總計		124	1,134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各項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對公司各項制度等問題採開放及雙向溝通方式，期使勞資雙方關係良好和諧及互動，並確保員工之各項權益取得公平合理的處理。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各出入口皆有門禁刷卡裝置、監視器或保全系統，以維護員工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固定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 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規則」，對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空調設備、飲水機、消防器材及發電機等各項設備進行保養及維護。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災害防止搶救注意事項及事故職災通報程序，明確規範本公司員工事前及事後因應重大事件或天災，應負責任及任務內容。 2. 本公司每年進行消防演練兩次，並聘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 3.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環境衛生，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員工健檢衛生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臨場醫護健康服務	委託療察診所協助辦理，護理人員每月提供服務 1 次，醫師每 2 個月提供服務 1 次。
保險及醫療慰問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洽保險公司投保員工承保意外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重大疾病險及人壽保險，提供員工多重健康保障。

(二)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

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獨立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本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電腦化資訊系統之內部控制制度，藉由本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 (2)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3)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4)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5)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 具體管理方法

(1) 網際網路資安之管控：

- A.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 B. 安裝防毒軟體，及時更新程式及病毒碼，並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 C.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2) 資料存取之管控：

- A.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B.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C. 調離人員取消或調整原有之權限。
- D.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E.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3) 應變復原機制：

- A. 不定期檢討系統復原計劃之可行性。
- B. 每年演練系統復原。
- C.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4) 宣導及檢核。

- A.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B. 每年不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1) 制訂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作業準則與資通安全管理員則，積極執行資安宣導且

不定時進行資安演練以提升內部資訊環境安全；114 年全體員工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相關演練項目如下：

執行日期	頻率	課程/演練名稱	參與對象
114 年 9 月	每年一次	社交工程測試演練	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體員工
114 年 12 月	每年一次	資通安全宣導及教育訓練	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體員工
114 年 12 月	每年一次	災難備援演練	資訊系統及相關管理人員

(2)設有專人定期檢核各項資訊環境設備紀錄，並配合專業資訊委外服務廠商；進行系統運作狀況查核、異常追蹤與檢核；重要資料與系統如 ERP 企業資源規劃、電子傳簽系統等皆定期進行備份並做好異地備份作業，不定期進行系統復原演練。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系統復原計劃之演練，以保護本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125.03.31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	無
租賃合約	欣岳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125.03.31	台美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	無
租賃合約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12.13~131.12.31	本公司承租竹科土地租賃	無
租賃合約	台灣勁越股份有限公司	115.01.01~119.12.31	本公司及振泰檢驗承租台中辦公室	無
租賃合約	王 OO	114.03.01~117.02.29	本公司承租高雄辦公室	無
租賃合約	富一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02.16~117.04.15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	無
租賃合約	富一食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02.16~117.04.15	台美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廠房	無
租賃合約	東風建設有限公司	111.08.14~116.08.14	振泰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	無
租賃合約	川石堂貿易有限公司	112.08.15~117.08.14	振泰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	無
租賃合約	慧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6.12.31	振泰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	無
租賃合約	光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12.01~121.11.30	振泰檢驗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	無
租賃合約	五福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12.03.01~117.02.29	振泰檢驗承租高雄實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公司		驗室	
租賃合約	魏 OO	112.11.01-117.10.31	振泰檢驗承租台中實 驗室	無
融資合約	合庫銀行	112.12.18-127.12.18	長期擔保借款	無
融資合約	合庫銀行	112.09.25-117.09.25	中期擔保借款	無
融資合約	合庫銀行	112.11.21-117.11.21	中期擔保借款	無
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4.03.12-119.03.12	長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4.02.10-119.02.10	長期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99,119	651,518	(47,601)	(6.81)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599	400,546	105,947	35.96
使用權資產	190,287	180,673	(9,614)	(5.05)
投資性不動產	—	—	—	—
無形資產	96,162	92,095	(4,067)	(4.23)
其他資產	38,233	114,303	76,070	198.96
資產總額	1,318,400	1,439,135	120,735	9.16
流動負債	379,453	421,623	42,170	11.11
非流動負債	317,406	292,921	(24,485)	(7.71)
負債總額	696,859	714,544	17,685	2.54
股本	220,213	223,623	3,410	1.55
資本公積	248,038	262,786	14,748	5.95
保留盈餘	152,763	225,318	72,555	47.50
其他權益	—	12,221	12,221	100.00
非控制權益	527	643	116	22.01
權益總額	621,541	724,591	103,050	16.58
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增加。				
(2)其他資產及其他權益增加：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評價利益增加。				
(3)保留盈餘增加：業績成長致盈餘增加。				
2. 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重大不力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860,580	1,098,539	237,959	27.65
營業成本	511,043	648,949	137,906	26.99
營業毛利	349,537	449,590	100,053	28.62
營業費用	241,723	309,723	68,000	28.13

年度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利益	107,814	139,867	32,053	29.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35	(5,581)	(15,916)	(153.99)
稅前淨利	118,149	134,286	16,137	13.66
所得稅費用	23,080	15,772	(7,308)	(31.66)
本年度淨利	95,069	118,514	23,445	24.6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2,221	12,221	10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5,069	130,735	35,666	37.52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淨利 (含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95,042	118,398	23,356	24.57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綜合損益 (含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95,042	130,619	35,577	37.4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1. 銷貨收入淨額及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營業利益、本年度淨利、其他綜合損益等增加：主係併購擴大集團營運致業績及費用增加。 2. 營業外支出增加：係認列災害損失17,705仟元。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及客戶營運概況等因素，並參酌本公司目前營運情形之合理編制，預估本公司業績呈穩定成長趨勢，對財務業務狀況有正面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差異增(減)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3,063	246,770	33,707	15.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0,167)	(221,156)	(60,989)	(38.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8,826	(116,790)	(285,616)	(169.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20%以上者)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償還借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 (115年) 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現金 流入量(2)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 活動現金 流出量(3)	預計全年 來自籌資 活動現金 流出量(4)	現金剩餘 (不足)數 額 (1)+(2)+(3)+(4)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277,799	256,826	(229,272)	167,985	473,338	不適用	不適用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本業持續成長帶來穩定收益，致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竹北廠及五工廠裝修及購置及汰換機器設備，致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配合初次申請上櫃辦理現金增資，致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為竹北生產基地建置，該廠將專注於高品質的再生醫療、細胞與基因治療之細胞培養基與相關試劑耗材的研發與生產，而該筆資本支出遵循本公司之辦法及營運風險管控機制，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於未來進行轉投資，並遵循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進行轉投資公司之監理。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4年認列之 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30	檢驗服務	主係市場需求及 本業持續成長	無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30	檢驗服務	主係市場需求及 本業持續成長	無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4	檢驗服務	主係市場需求及 本業持續成長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投資亞洲準譯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30,250 仟元；其它未來投資計畫將視市場狀況而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費用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比重分別為 0.72%、0.61% 及 5.28%、4.97%，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近年來央行為抑制通膨，已數次調升利率，本公司及子公

司將持續評估貨幣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並視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融資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貨及銷貨均主要以新台幣為計價貨幣，匯率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影響不大；惟本公司仍將持續關注匯率市場變化資訊，以避免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對於匯率走勢隨時搜集及掌握市場資訊，必要時將採取適當的避險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 通貨膨脹

受各項物資上漲使得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趨勢，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僅於 114 年度間因子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曾有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情形，相關交易均依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無資金貸與餘額。除前述事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或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並據以辦理各項作業，以確保相關交易符合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規範。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產品的開發攸關品牌發展的競爭力，本公司未來之研發計畫區分為既有產品開發及新品牌的產品開發齊頭並行。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之研發費用分為 23,837 仟元及 34,131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77% 及 3.11%。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發，提供消費者多樣性的產品選擇及因應市場趨勢變化。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國內外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密切注意所屬產業及技術之變化，掌握產業脈動及市場資訊，隨時蒐集產業相關技術與趨勢變化之相關資訊，提供給經營管理階層作為決策參考，以彈性迅速調整營運策略並擬訂因應措施，此外，本公司訂定「資通安全作業辦法」，以保障本公司資通安全。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著誠信經營、品質提升及客戶滿意之經營政策，重視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使企業發生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2 年及 113 年分別併購台美檢驗科技公司、振泰檢驗科技公司、以及環虹錕騰檢驗科技公司檢驗服務業務，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大型併購規畫，惟仍將「策略性併購」視為企業長期成長之重要動能，其概要策略評估如下：

1. 預期效益

- (1) 擴大市場規模與版圖：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尋找具備技術互補性或通路優勢之優質併購標的，透過現金收購或股權交換等多元合作方式，鞏固並擴大國內市場佔有率。
- (2) 佈局國際市場：除國內市場外，亦同步尋找具備海外銷售通路或當地認證優勢之標的，藉此縮短跨國營運之學習曲線，快速切入國際生醫供應鏈。
- (3) 發揮集團合併綜效：隨營運規模與資源之擴張，可有效發揮採購議價優勢（增加對供應商之談判籌碼）、優化人均產出效率，並透過資源共享降低單位營運成本，進而提升集團整體毛利率與競爭力。

2. 可能風險

- (1) 標的選擇與評估風險：併購標的之財務透明度、法律合規性或技術實質價值若與預期有落差，可能影響投資回收期。
- (2) 併購後營運整合：對於併購後在兩家企業之產銷人發財等管理制度以及合作綜效，需面臨不同企業整合議題，可能影響併購效益。
- (3) 跨國經營與資源配置風險：針對海外併購案，需面臨不同國別之法規環境、稅務制度及遠距管理之挑戰，增加集團經營管理之複雜度。

3. 因應措施

- (1) 外部機構之盡職調查 (Due Diligence)：委請專業之外部財務、法律及產業顧問進行深度查核，確保標的價值之真實性與併購價格之合理性。
- (2) 分階段整合策略：併購後將採取漸進式整合，優先對接資訊系統與財務指標，並建立明確之績效考核 (KPI) 制度，確保併購標的之營運表現符合集團發展藍圖。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掌握再生醫療市場發展契機，已於民國 115 年完成竹北生醫園區細胞培養基製造廠建置，並導入 PIC/S GMP 品質管理系統且正式啟用，強化再生醫療上游關鍵材料之布局。該生產基地主要專注於細胞培養基及相關試劑耗材之研發與製造，並已與國內指標性客戶展開合作，逐步推動再生醫療產業供應鏈之建構。

1. 預期效益

- (1) 掌握再生醫療商機：隨再生醫療市場預期自 18.7 億元成長至 64 億元，本廠房將提供關鍵之在地化產能。
- (2) 技術自主與資產保值：透過自建 PIC/S GMP 等級之細胞培養基產線，落實進口替代策略，並確保在生醫園區精華地段之稀缺資產價值。
- (3) 戰略轉型一站式服務：完成後將結合集團檢測服務，打造再生醫療事業一站式方案 (One-stop Solution)。

2. 可能風險

- (1) 資本支出與負債比變動：廠房購置及建置總投入約 3.19 億元，負債比受此影響維持於 50%~65%。
- (2) 認證取得之時效性：若產品 QMS 或 ISO 17025 認證進度延遲，將影響投產與商業化時程。

3. 因應措施

- (1) 強化策略聯盟與臨床通路滲透：本公司將積極尋找同業與異業之戰略夥伴，透過資源互補建立緊密之產業生態系。同時，進一步與國內外大型醫院及醫學中心展開專案合作，針對臨床需求開發專用培養基，藉由醫療單位之具體臨床成果，加速市場滲透。
- (2) 推動國際合作與技術接軌：積極與海外生醫單位及研發機構進行技術交流或授權合作，確保竹北廠之技術指標具備國際競爭力，並透過跨國合作管道，為自有品牌 CMP® 開拓海外出口機會。
- (3) 落實確效與法規前瞻管理：由專業團隊即時追蹤《再生醫療法》等法規異動，確保廠房與實驗室之確效進度符合國際法規規範（如 FDA、ICH、PDA 等）標準，確保新廠房與產品符合國際法規標準。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重要原物料皆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在品質、技術、價格及交期等各方面都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且本公司與供應商配合已久，關係良好且穩固，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銷售商品並無因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客戶涵蓋政府機構（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疾病管制署、各地衛生局）、學術研究單位（如中央研究院、財團法人機構）、醫療機構（如醫學中心）、以及產業界（如國際指標藥廠、連鎖食品工廠、權威檢驗機構）等，最近年度單一銷貨對象占銷貨淨額未有超過 5% 之情形，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因竹北廠工程於施工前規劃階段，承攬廠商未能依約提供符合本公司預期之服務內容及進度，遂依契約條款終止契約，嗣雙方就委任費用結算產生爭議，經協商未果後，由承攬廠商台南梁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於 114 年度提起民事訴訟。本案係因費用結算認列差異所生，實際請求金額以法院審理及當事人主張為準，目前案件已進入審理程序並開庭審理中，尚未判決確定。本公司已委任律師進行訴訟答辯，經評估，本案金額及影響程度有限，對本公司財務及營運尚無重大不利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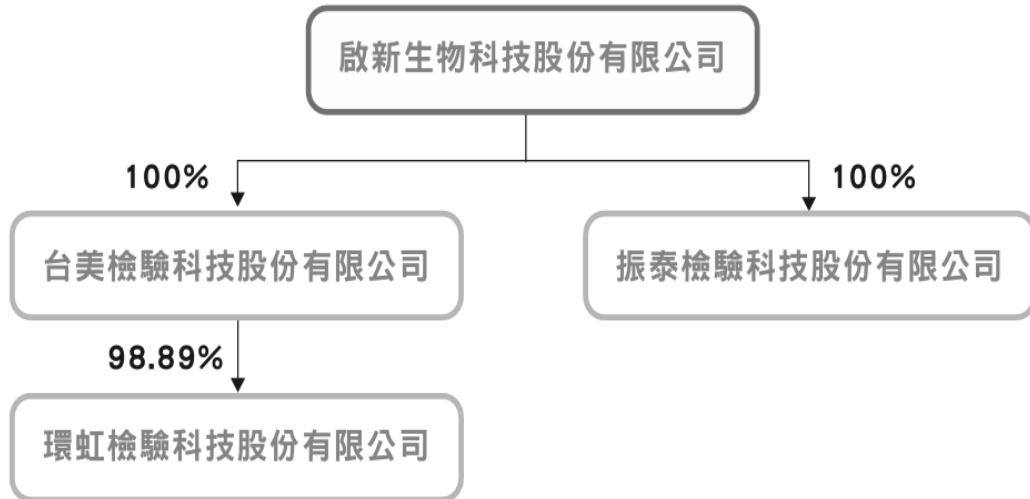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年12月31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1/19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21號4樓	30,000	食品及藥品檢驗、環境檢測服務、生物技術服務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7/15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79號13樓之7	189,000	食品、中藥及化妝品檢驗服務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3/11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5樓	45,000	食品檢驗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醫療器材及用品之製造、買賣、營養諮詢顧問業務。
- (2) 食品及藥品檢驗、環境檢測服務、生物技術服務。
- (3)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檢驗業務主要係委由子公司執行。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文城	3,000,000	100
	董事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林惠如	3,000,000	100
	董事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岳廷	3,000,000	100
	監察人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勝祺	3,000,000	100
	總經理	蔡岳廷	—	—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岳廷	18,900,000	100
	董事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章嘉明	18,900,000	100
	董事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姚俊賢	18,900,000	100
	監察人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曹育嘉	18,900,000	100
	總經理	章嘉明	—	—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岳廷	4,450,000	98.89
	監察人	曹育嘉	—	—
	總經理	蔡岳廷	—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元)
台美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94,353	191,180	103,173	290,948	54,680	36,030	12.01
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9,000	240,492	87,619	152,873	189,391	30,876	33,294	1.76
環虹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63,947	17,269	46,679	39,686	2,487	1,410	0.31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結：<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電子文件下載/財

務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書。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債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此情形。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年 7 月 25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九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四席），致董事變動達三分之一，係依證券交易法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對本公司之股權權益尚無重大之影響。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岳廷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7837



啟新官方 LINE

台北 | TEL：(02) 2298-1823
FAX：(02) 2298-8100

台中 | TEL：(04) 2355-1823
FAX：(04) 2355-1827

高雄 | TEL：(07) 821-3076
FAX：(07) 821-3524